

股票代號 2719



# 112年報

刊印日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燦星旅遊  
STAR TRAVEL

# 2023 Annual Report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 [www.startravel.com.tw](http://www.startravel.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艾蕙蕙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8183-3888

電子郵件信箱：jenny5027@startravel.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待補

職稱：

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南市南區健康路2段545號2樓

電話：(02) 8183-3888

營運總部：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61、163號7樓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B1

電話：(02)2747-8266

網址：<https://www.pscnet.com.tw/pscnetStockTransfer/index.do>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田中玉、徐惠榆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東林區林森路一段395號12樓

電話：(06) 234-3111

網址：<https://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tartravel.com.tw>**

**七、第一上（外國興）櫃公司並應刊載：無**

1、董事會名單，設籍臺灣之獨立董事應增加記載國籍及主要經歷：無

2、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無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41
二、股東結構-----	42
三、股權分散情形-----	42
四、主要股東名單-----	4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4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4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5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5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5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及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45

##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六、資通安全管理-----	60
七、重要契約-----	61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9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6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69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70
二、財務績效-----	71
三、現金流量之分析與檢討-----	7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3
七、其他重要事項-----	74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8

附錄 A：民國 112 年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 查核報告-----	A-1
--	-----

附錄 B：民國 112 年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B-1
--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112 年營業結果

112 年因日本高知及泰國普吉島包機成績良好，終結連續八年的虧損，小有盈餘。但全球各地海關仍因人力吃緊，無法因應國際旅客增長的需求，以致旅遊路線開放有限。另一方面，航空公司及艙服人員短缺，導致航班機票價格高漲，因此，造成營運成本增加，並且為了因應旅遊市場的開放，公司需要建置人力，費用增加，影響公司獲利。茲將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重點說明如下：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097,262 仟元，較 111 年度合併營收 81,806 仟元增加 1,241%，因 111 年 10 月國門開放後，國外旅遊業績增加所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1,097,262	81,806
營業毛利	114,832	(40)
營業費用	156,576	73,802
營業損失	(41,744)	(73,842)
稅後淨損	105,316	(44,592)
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5,316	(44,592)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1.53	(1.16)

####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36.04	22.4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560.81	491.8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257.11	495.85
	速動比率 (%)	190.38	476.97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	13.19	(9.57)
	權益報酬率 (%)	18.7	(15.98)
	純益率 (%)	9.60	(54.51)

##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本公司以穩健經營的態度，以藍海策略選取旅遊路線，集中人力銷售，持續優化公司組織及提昇客戶滿意度，相關策略方向如下：

1. 選取藍海旅遊市場，佐以機票及飯店資源，開拓新市場，增加市場佔有率及毛利，連同台灣虎航，除了原有的普吉島及日本高知、秋田包機，並持續關注其他日本二線城市及東南亞其他旅遊地點的包機可能性，不但提高公司知名度，並且形成差異化，提供消費者新的旅遊選擇。
2. 持續增設全省門市，建立全面銷售網，拓展各地企業客戶，增加直客服務。
3. 陸續徵才，建全旅遊路線，培植公司中層幹部，優化組織。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未來，全球旅遊市場雖陸續開放，但中國市場未能依期開放，台鋼燦星應開拓其他更多產品線、持續優化包機航班，提升競爭力。並結合集團資源發展更全面的旅遊產品服務。另外，台鋼燦星將持續進行組織效能、數位化及費用效益提升，期許 113 年能穩健經營，成為消費者心中的旅遊品牌選擇。

董事長：侯佑霖



總經理：呂蓁蓁



會計主管：廖健佑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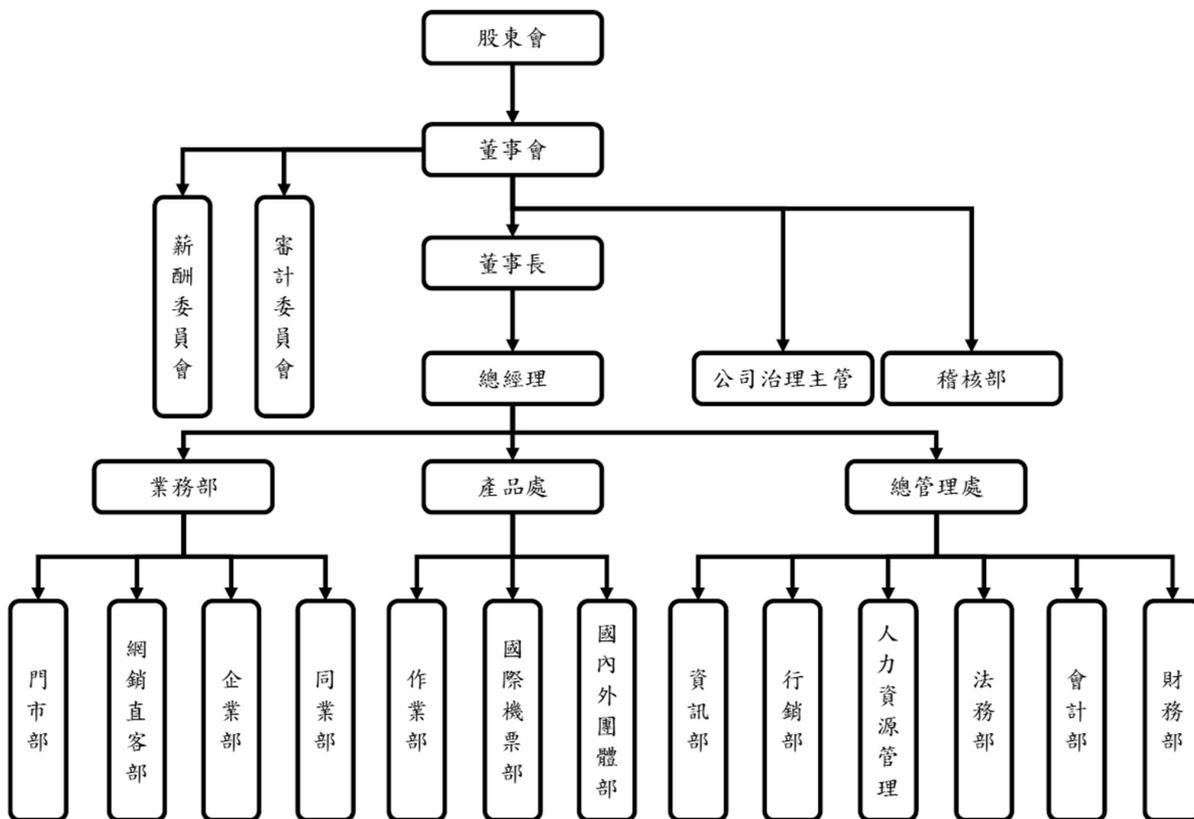
### 二、公司沿革：

民國 92 年 02 月	奉准設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1 億元。
民國 92 年 04 月	網站 <a href="http://www.starttravel.com.tw">www.starttravel.com.tw</a> 正式上線。
民國 93 年 02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 億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 億元。
民國 97 年 01 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97 年 01 月	於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民國 100 年 03 月	為調整本公司組織架構及整合資源收購本公司 100%持有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公司之大陸人士來台以外之營業暨相關資產與負債。
民國 100 年 12 月	100 年 12 月 05 日金管會准予備查股票上櫃案。
民國 101 年 02 月	於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上櫃股票。
民國 109 年 05 月	法人董事燦星網通(股)公司轉讓所持有公司股份予公開收購人侯佑霖及鄭寶蓮。
民國 109 年 06 月	股東會改選董事，董事會推舉侯佑霖為董事長。
民國 111 年 07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銷除已發行股份 15,330,000 股、減資比例約為 44.993%。
民國 111 年 08 月	辦理私募有價證券 5 億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87,421,000 元。
民國 111 年 11 月	股東會改選董事，董事會推舉侯佑霖為董事長。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一)本公司組織結構：



(一)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總經理	1. 設定公司短、中、長期目標。 2. 擬訂營運策略，整合各單位資源，創造最高效益與利潤。 3. 客訴案件處理及追蹤。
公司治理 主管	負責訂定企業永續發展政策，並推動落實各項企業永續發展計畫。
稽核部	1. 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之研討、審核及修訂。 2. 內部稽核及執行內控自評。 3.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之可靠性及有效性，並提出改善建議。
業務處	門市部：處理及銷售臨櫃客戶訂單及處理及銷售電話訂單。 網銷直客部：處理及銷售網路、電話訂單。 企業部：開發處理公司行號獎勵旅遊業務、訂單。 同業部：旅遊同業業務合作及銷售旅遊商品給旅遊同業。
產品處	作業部： 1. 協助訂單後續處理(訂房、開票、票券、證照)。 2. 協助結團、供應商對帳及請款。 國際機票部：各線之機票、票券及訂房商品規劃。 國內外產品部： 1. 國內線之各項旅遊行程規劃。 2. 國外各線之團體之自由旅遊行程規劃。
總管理處	資訊部： 1. 程式撰寫及開發 ERP 系統。 2. 後端管理介面之操作與維護。 3. 內部網路維護及資訊硬體之安裝與維護。 行銷部： 1. 負責廣告業務開發、廣告企劃製作、活動促銷、專案合作及線上購物管理。 2. 網路銷售之營運目標之制定、執行、成果。 人力資源管理部： 1. 負責人事薪資作業、規劃執行行政程序、員工教育訓練。 2. 管理總務庶務、負責一般庶務採購作業及庫房管理。 3. 協助職業安全衛生的管理與計劃實施。 法務部： 1. 合約審核暨管理。 2. 一般法律事務處理。 3. 消費糾紛處理訴訟。 會計部： 1. 會計制度之建立。 2. 各項會計帳務、稅務處理及公告申報等事項。 3. 負責年度預算編製及各項管理報表之編製及分析。 4. 財務管理及資金調度、銀行出納作業等。 5. 股務業務及公告申報等事項。 財務部： 1. 財務管理及資金調度、銀行出納作業等。 2. 股務業務及公告申報等事項。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 1. 姓名、國籍或註冊地、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13年0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歲)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侯佑霖	男 51-60	111.11.23	3	109.06.15	2,171,163	3.16	2,141,163	3.114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州聖路易 Fontbonne University MBA	註1	無	無	無
董事	台南市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111.11.23	3	111.11.23	2,750,000	4.00	2,750,000	4.00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宜靜	女 21-30	112.06.15	3	112.06.15	0	0	0	0	0	0	0	0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網路工程 碩士	註2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和順	男 61-70	111.11.23	3	111.11.23	0	0	0	0	0	0	0	0	永達工專化工科	註3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汶芳	女 31-40	111.11.23	3	111.11.23	0	0	0	0	0	0	0	0	Boston University Computer Information Systems 碩士	註4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怡青	女 41-50	111.11.23	3	111.11.23	0	0	0	0	0	0	0	0	Alliant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San Diego, USA) Doctorate of Business Management (DBA) 工商管理 學博士	註5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洪仁杰	男 61-70	112.06.15	3	112.06.15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學士	註6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厚典	男 51-60	112.06.15	3	112.06.15	0	0	0	0	0	0	0	0	San Jose State University 電機碩士	註7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洪玉婷	女 31-40	111.11.23	3	109.06.15	0	0	0	0	0	0	0	0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註8	無	無	無

- 註 1 亞果遊艇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萬通人力資源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三興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雲象泰式餐廳(股)公司 董事  
興固國際企業(股)公司 董事  
樂活海洋休閒(股)公司 董事長  
泰萬通國際地產(股)公司 董事長
- 註 2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術副理  
優競健身事業(股)公司 董事
- 註 3 加捷生醫(股)公司 董事長  
加捷生技(股)公司 董事長  
加捷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 註 4 加捷生醫(股)公司 董事  
台鼎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董事  
亞果遊艇開發(股)公司 董事
- 註 5 春雨工廠(股)公司 董事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董事  
鏡采創意行銷有限公司 董事長
- 註 6 洪仁杰律師事務所 所長
- 註 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經理
- 註 8 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 萬通國際人力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玉雨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生源泰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  
統博國際經營顧問(股)公司 監察人  
星購網行銷(股)公司 董事長  
沐雨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吳俊傑慈善公益基金會 董事
- 興通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利豐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鉅揚國際顧問(股)公司 董事  
耘樓投資(股)公司 董事  
星榕經營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亞悅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衛鴻國際(股)公司 董事
- 桂田文創娛樂(股)公司 董事
- 台鋼雄鷹棒球隊(股)公司 董事  
鑫阿波羅能源(股)公司 董事長  
力新國際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 台鋼雄鷹棒球隊(股)公司 董事  
台鋼運動行銷(股)公司 董事  
優競健身事業(股)公司 董事
- 榮剛材料科技(股)公司 董事  
桂田文創娛樂(股)公司 董事長  
優競健身事業(股)公司 董事
- 永洋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 力新國際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 半九十生活(股)公司 董事
- 加捷生醫(股)公司 董事
- 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大立化妝品(股)公司 董事長  
台鼎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監察人
- 加捷生技(股)公司 董事  
桂田文創娛樂(股)公司 董事
- 和合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合競健康事業(股)公司 董事長
- 成大職業帆船(股)公司 監察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0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金智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年0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金智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黃俊義(45%)
	王炯棻(36%)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19%)

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113年03月21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 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長 侯佑霖		●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	✓		✓	✓		✓	✓	✓	✓	-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宜靜		●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	✓	✓	✓	✓		✓	✓	✓	✓	-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和順		●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	✓	✓	✓	✓		✓	✓	✓	✓	-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汶芳		●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	✓	✓	✓	✓		✓	✓	✓	✓	-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怡青		●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洪仁杰		●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厚典		●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洪玉婷		●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	✓	✓	✓	✓	✓	✓	✓	✓	✓	✓	1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之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再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之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再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之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再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除公司章程外，另訂有董事選任程序明確規定董事選任以候選人提名制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呈請股東會選任之。且董事選任程序第 3 條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為：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8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佔 33.33%)。具備經營管理、財務會計、相關產業知識、領導決策等，且董事會成員中有 4 位女性董事(佔 50%)，有助董事成員之性別平等，已達到董事會多元化的具體管理目標。

113 年 0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 (註 1)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侯佑霖	男	✓	✓	✓	✓	✓	✓	✓	✓
董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謝宜靜	女	✓	✓	✓	✓	○	✓	✓	✓
董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和順	男	✓	✓	✓	✓	○	✓	✓	✓
董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謝汶芳	女	✓	✓	✓	✓	○	✓	✓	✓
董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怡青	女	✓	✓	✓	✓	○	✓	✓	✓
獨立董事	洪仁杰	男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厚典	男	✓	✓	✓	✓	✓	✓	✓	✓
獨立董事	洪玉婷	女	✓	✓	✓	✓	✓	✓	✓	✓

(註 1) ✓指具有能力、○指具有部分能力

## 6. 董事會獨立性：

(1)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占比為 37.5%

(2) 本公司獨立董事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05月1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慕蕙	女	111.03.17	0	0	0	0	0	0	University of Southern Australia EMBA	無	無	無	無	-
產品部副經理	中華民國	羅俊英	男	112.01.11	0	0	0	0	0	0	大華技術學院 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
業務部副經理	中華民國	洪嘉鴻	男	112.12.29	1,000	0.001	0	0	0	0	Florida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Hospitality management	無	無	無	無	-
產品一處協理	中華民國	王靜萍	女	111.08.0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 EMBA	無	無	無	無	-
行銷協理	中華民國	鄭佩怡	女	111.08.01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 EMBA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廖健佑	女	112.12.29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
公司治理管	中華民國	邱意程	男	112.05.03	0	0	0	0	0	0	致理技術學院會資系	無	無	無	無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張穎華	男	112.05.03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政治學系	無	無	無	無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 1. 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侯佑霖	320		-		30		0.33		-		-		-		0.33		-		無
	鄭寶蓮	280		-		35		0.30		-		-		-		0.30		-		無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炯榮(註1)	110		-		-		0.10		-		-		-		0.10		-		無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和順	280		-		-		0.27		-		-		-		0.27		-		無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謝汶芳	280		-		5		0.27		-		-		-		0.27		-		無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怡青	280		-		5		0.27		-		-		-		0.27		-		無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謝宜靜(註2)	170		-		-		0.16		-		-		-		0.16		-		無
	吳宗哲(註3)	100		-		-		0.09		-		-		-		0.09		-		無
	張博騰(註4)	40		-		-		0.04		-		-		-		0.04		-		無
	洪玉婷	280		-		5		0.27		-		-		-		0.27		-		無
獨立董事	洪仁杰(註5)	200		-		-		0.19		-		-		-		0.19		-		無
	陳厚典(註5)	170		-		-		0.16		-		-		-		0.16		-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及貢獻度，而予以合理報酬。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112.06.15 法人改派卸任

註2：112.06.15 法人改派新任

註3：112.05.30 辭任

註4：112.02.28 辭任

註5：112.06.15 改選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1,000,000 元	本公司	侯佑霖 鄭寶蓮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王炯棻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陳和順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謝汶芳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吳怡青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謝宜靜	侯佑霖 鄭寶蓮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王炯棻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陳和順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謝汶芳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吳怡青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謝宜靜	本公司 侯佑霖 鄭寶蓮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王炯棻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陳和順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謝汶芳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吳怡青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謝宜靜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侯佑霖 鄭寶蓮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王炯棻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陳和順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謝汶芳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吳怡青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謝宜靜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	-
總計	12 人	12 人	12 人	12 人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01 月 31 日起成立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之酬金。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艾慕慕	4,938	4,938	267.7	267.7	-	-	-	-	-	-	4.94	4.94	無
產品部副總經理	羅俊英(註1)													
業務部副總經理	洪嘉鴻(註2)													

註1：112.01.11 新任

註2：112.12.29 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羅俊英、洪嘉鴻	羅俊英、洪嘉鴻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艾慕慕	艾慕慕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4.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自來以資或母事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爰慕慕	2,286	2,286	108	108	-	-	-	-	-	-	2.27	2.27	無
副總經理	羅俊英	1,440	1,440	87	87	-	-	-	-	-	-	1.45	1.45	無
副總經理	洪嘉鴻	1,212	1,212	72.7	72.7	-	-	-	-	-	-	1.22	1.22	無
協理	鄭佩怡	1,045	1,045	63	63	-	-	-	-	-	-	1.05	1.05	無
協理	王靜萍	1,037	1,037	52.4	52.4	-	-	-	-	-	-	1.03	1.03	無

5.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

(二)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千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12	3,567	3,567	3.39	3.39
111	3,702	3,702	(8.30)	(8.30)

1.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及標準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之酬金是依照股東會通過之公司章程所規定，董事得按月酌支報酬，不論盈虧，公司得支給之，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 事	侯 佑 霖	9	-	100	-
董 事	鄭 寶 蓮	9	-	100	-
董 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和順	9	-	100	-
董 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汶芳	9	-	100	-
董 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怡青	9	-	100	-
董 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宜靜	5	1	83.33	112.06.15法人改派新任
董 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炯荼	2	1	66.67	112.06.15法人改派卸任
獨立董事	洪 仁 杰	5	1	83.33	112.06.15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陳 厚 典	6	-	100	112.06.15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洪 玉 婷	9	-	100	-
獨立董事	吳 宗 哲	3	-	100	112.05.30辭任
獨立董事	張 博 勝	1	-	100	112.02.28辭任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01.11 (112 年第 1 次)	1. 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12.03.21 (112 年第 2 次)	1. 112 年度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2.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12.05.03 (112 年第 3 次)	1. 稽核主管異動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12.08.02 (112 年第 5 次)	1. 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變更案。 2.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討論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12.11.08 (112 年第 7 次)	1. 擬處分汐止遠雄辦公大樓之不動產交易討論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12.12.29 (112 年第 9 次)	1. 113 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2. 財務主管聘任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2 年 01 月 11 日因受綦綦董事為經理人發放討論案之當事人故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2 年 01 月 11 日因張博勝、洪玉婷及吳宗哲為獨立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之當事人故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2 年 01 月 11 日因侯佑霖董事長及鄭寶蓮董事為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之當事人故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積極建立與利害關係者之溝通：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藉此當作溝通管道。每年股東會依時程受理股東提案，有提案權之股東可於受理期間向公司提出申請，本公司將依相關規定召開董事會審查之。
2. 提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 A.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促進董事會參與決策的良性發展。
  - B. 本公司已制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提高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強化董事會的制約機制。
  - C.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
3. 加強專業知識：本公司董事每年進修時數需達主管機關之規定，且鼓勵董事會相關成員參加各項專業課程，持續充實新知，以保持其專業優勢與能力，並進行相關法令宣導，以符合法令規定。
4. 執行情形：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已由各董事完成自評，並於 113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報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於 100 年 01 月 31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洪仁杰	4	-	100	112.06.15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陳厚典	4	-	100	112.06.15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洪玉婷	6	-	100	-
獨立董事	吳宗哲	2	-	100	112.05.30 辭任
獨立董事	張博勝	-	-	-	112.02.28 辭任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3.21 (112 年第 1 次)	1. 112 年度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2.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3.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討論案。 4.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之員工名單討論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12.05.03 (112 年第 2 次)	1. 稽核主管異動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12.08.02 (112 年第 3 次)	1. 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變更案。 2.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討論案。 3. 11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12.11.08 (112 年第 4 次)	1. 擬處分汐止遠雄辦公大樓之不動產交易討論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12.12.29 (112 年第 6 次)	1. 113 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2. 經理人聘任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1.稽核報告依法呈送審計委員會審核，稽核主管並列席審計委員會會議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進行充分溝通，其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112/03/21	111 年 10~12 月稽核作業報告 111 年度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11 年度內控聲明書
112/05/03	112 年 1~3 月稽核作業報告
112/08/02	112 年 4~6 月稽核作業報告
112/11/08	112 年 7~9 月稽核作業報告
112/12/29	113 年稽核計畫討論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1.會計師每季度執行財務報表核閱工作，並於核閱完成階段就重大交易事項及其他溝通事項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2.會計師每年度執行財務報表審計作業，分別於查核規劃階段及查核完成階段，就查核計畫、風險評估及關鍵查核事項、執行情形及結果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3.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112/03/21	會計師就 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狀況進行說明
112/05/03	會計師就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查核狀況進行說明
112/08/02	會計師就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查核狀況進行說明
112/11/08	會計師就 112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查核狀況進行說明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事項皆表示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在公司網站上。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設有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問題，另若涉及法律問題，將移請法務協助處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 本公司藉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並按月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大股東之持有股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管理辦法」，相關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均已建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 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內控作業規範。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內容已訂有多元化方針，且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現任董事會由8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佔33.33%)，且其中洪仁杰獨董為執業律師。具備經營管理、財務會計、相關產業知識、領導決策等，且董事會成員中有4位女性董事(佔50%)，有助董事成員之性別平等，已達到董事會多元化的具體管理目標。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尚無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依公司未來營運狀況及規模需要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執行評估且亦提報至董事會。
	V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下表之標準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最近於113/03/14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具備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9.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訴訟關係？	否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提供即時訊息予股東、協助隨時掌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較大之主要股東名單、提供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定期公開財務資訊，使其與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已委託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委辦股務事務。
七、資訊公開	V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除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外，並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概況、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設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 網址： <a href="http://www.startravel.com.tw">http://www.startravel.com.tw</a>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對外說明公開資訊。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目前尚未提早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謹遵循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及每會計年度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營運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否	<p>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無重大差異。</p> <p>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p> <p>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p> <p>3. 供應商關係：往來之供應商皆為公司業務所必需，且皆依雙方議訂之合約內容執行交易；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p> <p>4. 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p> <p>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需參加進修課程及符合應取具公司治理有關課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時之風險控管依據及風險衡量之標準。</p> <p>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03 月 31 日

條件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洪仁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為審計委員會成員</li> <li>●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厚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為審計委員會成員</li> <li>●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洪玉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為審計委員會成員</li> <li>●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	✓	✓	✓	✓	✓	✓	✓	✓	✓	1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11 月 23 日至 114 年 11 月 2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洪仁杰	1	-	100	112.06.15 改選新任
委員	陳厚典	1	-	100	112.06.15 改選新任
委員	洪玉婷	4	-	100	-
委員	吳宗哲	3	-	100	112.05.30 辭任
委員	張博勝	1	-	100	112.02.28 辭任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1.11 (112年第1次)	1. 經理人 2021 年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2. 獨立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3. 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4. 經理人聘任案	所有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3.21 (112年第2次)	1.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之員工名單討論案。	所有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5.03 (112年第3次)	1. 稽核主管異動案。 2. 公司治理主管聘任案。	所有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2.29 (112年第4次)	1. 經理人聘任案 2. 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所有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永續發展擬由人力資源管理部推動，執行相關公司治理規範、人事制度規劃、參與社會公益、制訂公司環境節能措施，落實執行政府相關節能減碳計畫。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材料？	V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為旅行業，面臨的潛在風險主要為環境及經營層面，如颱風、地震等天災及新冠肺炎等疾病造成公司營運產生直接衝擊而增加損失等。為減緩氣候影響帶來的衝擊，本公司採取關注氣象，提早制定因應對策，減少營運成本損失作為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如同第一點所述，本公司要求節約用水用電之生活習慣養成，均能節約能源，減少對環境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依相關勞動法規制定各項內部管理辦法；以維護並保障每位員工之合法權益。此外，亦設有職工福委會，每位員工均享有相同福利措施。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此外定期考核、發放績效獎金，與同仁共享盈餘成果。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全額投保團體險。亦有加強公共安全宣導。每2年定期辦理1次員工健康檢查、每年辦理1次(健康保健講座及職場不法侵害宣導講座)及每日1次各項工作環境消毒，以維護員工安全及健康工作環境。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除創造良好工作環境外，亦針對各部門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接班人培訓亦納入經理人考核範圍。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訂有客訴案件處理程序，由總經理室負責聯絡溝通處理客訴，保障消費者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合約並未明訂，若其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之情節重大者，公司可考慮不與其續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定期於年報揭露。	公司年報除介紹股東權益等相關資訊外，並揭露相關社會責任訊息，與該制度之精神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一) 本公司創造許多就業機會，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安排定期健康檢查等，發放員工生日禮金、員工旅遊補助等，並舉辦活動慰勞員工辛勞，重視勞工和諧關係。			
(二) 本公司推行節能減碳、資源再利用。			
(三)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本公司成立客訴專案小組，所有消費者權益相關政策皆符合政府相關法令規範，讓消費者權益有所保障，並設有0800傾聽專線及線上申訴信箱，提供透明且有效的消費者申訴管道。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之辦法，並於104年5月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及公司之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二) 公司「新進人員人事資料手冊」之「勞動契約」中有「員工自律保證書」明定員工承諾：利益迴避原則、不收受賄賂、不營私牟利、不為相同業務之不當競爭等事項，違反上述承諾保證事項，除願向公司賠償懲罰性違約金外，如造成其他損害時仍應賠償，並願接受公司依法終止僱傭契約。</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三) 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p>(一)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採購契約有「商品採購政策」條款，明訂供應商應確保地位超然，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與本公司幹部及承辦人員有配偶或三親等內有不當之利益關係連繫，此外供應商對於採購合約之履行而知悉本公司之營業秘密(包括但不限於會員資料、營業資料、銷售金額、經營策略及合約內容等)負有保密義務，不得交付、散布或揭露給第三人。</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V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但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提供為公司經營管理重要事務人員的行為規範，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事發生。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V	(三) 對於業務上有利益衝突，依聘任合約須事前告知主管及迴避，以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之議案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應予迴避。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V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落實執行。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五) 本公司重視且宣導誠信正直價值觀，並結合員工績效考核，設立明確獎勵及懲戒制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V	(一) 本公司已於「員工行為準則」明訂懲戒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宣達。若有檢舉案件會指派專人調查處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若有檢舉案件會指派專人調查，若屬實依「員工行為準則」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申訴處理過程絕對保護申訴當事人，避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之辦法，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之投資資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 [www.starttravel.com.tw](http://www.starttravel.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七項』。

##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 年 03 月 14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

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佑霖



簽章

總經理：爰蓁蓁



簽章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內部控制制度主要缺失	本公司改善情形
無	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董事會	112.01.11	1. 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2.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3. 本公司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4. 本公司經理人聘任案。 5. 分公司經理人變更案。
董事會	112.03.21	1. 112 年度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2.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討論案。 3. 111 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 4.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5. 分公司遷址討論案。 6.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7.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9. 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0. 修訂公司組織圖討論案。 11. 補選二席獨立董事案。 12. 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3. 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 14.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之員工名單討論案。 15.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之相關事宜討論案。
董事會	112.05.03	1. 11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2. 補選獨立董事之候選人提名暨資格審查案。 3. 委任薪酬委員會之委員案。 4. 辦理金融機構授信額度討論案。 5. 稽核主管異動案。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6. 公司治理主管聘任案。 7. 門市設立討論案。
董事會	112.06.15	1. 委任薪酬委員會之委員案。 2. 分公司更名討論案。 3. 分公司遷址討論案。 4. 分公司設立討論案。
董事會	112.08.02	1. 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 11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3. 台灣虎航包機追認案。 4.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討論案。
董事會	112.10.02	1. 訂定本公司更名換發股票基準日及換股作業計畫案。
董事會	112.11.08	1. 112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2. 背書保證印鑑之專責保管人討論案。 3. 擬處分汐止遠雄辦公大樓之不動產交易討論案。 4. 分公司遷址討論案。 5. 台灣虎航包機追認案。 6. 辦理金融機構授信額度討論案。
董事會	112.11.29	1. 擬參與認購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私募普通股討論案。 2. 分公司經理人變更案。
董事會	112.12.29	1. 經理人聘任案。 2. 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3. 113 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4. 子公司遷址討論案。 5. 擬對子公司-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討論案。 6. 分公司遷址討論案。 7. 分公司經理人變更案。
董事會	113.01.17	1. 經理人 112 年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2. 獨立董事 112 年酬金發放討論案。 3. 董事 112 年酬金發放討論案。
董事會	113.03.14	1. 台灣虎航(高知、秋田及普吉島)包機追認案。 2. 新訂核決權限項目討論案。 3.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4.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討論案。 5. 112 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 6.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討論案。 8. 113 年度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9.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之相關事宜討論案。
董事會	113.04.11	1. 汐科分公司更名及遷址討論案。 2. 辦理金融機構授信額度討論案。
董事會	113.05.08	1. 會計主管聘任案。 2.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 2. 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股東會	112.06.15	1.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3. 獨立董事補選案。 4. 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3.112 年召開之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檢討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經 112.06.15 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獨立董事補選案。	
通過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邱意程	109.03.16	112.05.03	職務調整
會計主管	王品羚	111.01.13	113.03.29	辭職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	葉芳婷	112 年第一季	1,820	731	2,551	變更原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田中玉	徐惠榆	112 年第二季至第四季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更換日期	112/08/02 提報董事會,自該日起更換會計師。		
更換原因及說明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徐惠榆
委任之日期	112/08/02 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日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公司應將第一目及前目之 3 所規定事項函送前任會計師，並通知前任會計師如有不同意見時，應於十日內函復。公司應將前任會計師之復函加以揭露: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侯佑霖	(799,000)	-	-	-	-
董事	鄭寶蓮	-	-	-	-	113.01.31 辭任
董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宜靜	-	-	-	-	112.06.15 法人 改派新任
董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和順	-	-	-	-	-
董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汶芳	-	-	-	-	-
董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怡青	-	-	-	-	-
董事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炯荼	-	-	-	-	112.06.15 法人 改派卸任
獨立董事	洪仁杰	-	-	-	-	112.06.15 新任
獨立董事	陳厚典	-	-	-	-	112.06.15 新任
獨立董事	洪玉婷	-	-	-	-	-
獨立董事	張博勝	-	-	-	-	112.02.28 辭任
獨立董事	吳宗哲	-	-	-	-	112.05.30 辭任
副董事長	鄭寶蓮	-	-	-	-	113.01.31 辭任
總經理	爰蓁蓁	-	-	-	-	-
副總經理	羅俊英	-	-	-	-	112.01.11 新任
副總經理	洪嘉鴻	-	-	-	-	112.12.29 新任
國際機票處理 協理	林昭容	-	-	-	-	112.11.12 辭任
產品一處理 協理	王靜萍	-	-	-	-	-
國內處理 協理	林聖傑	-	-	-	-	112.11.08 辭任
行銷處理 協理	鄭佩怡	-	-	-	-	-
協理	廖健祐	-	-	-	-	-
會計主管	王品羚	-	-	-	-	113.03.29 辭任
公司治理主管	邱意程	-	-	-	-	112.05.03 就任
大股東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	-	-	-	-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4月2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顏慶利	47,250,000	68.735%	-	-	-	-	-	-	-
向利(股)公司 代表人：李芳眉	2,945,326	4.284%	-	-	-	-	-	-	-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俊義	2,750,000	4%	-	-	-	-	-	-	-
旺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文禮	2,329,332	3.388%	-	-	-	-	鄭文禮	姐弟	-
侯佑霖	1,345,163	1.956%	-	-	-	-	-	-	-
鄭寶蓮	1,295,520	1.884%	-	-	-	-	鄭寶蓮	姐弟	-
劉淑華	893,173	1.299%	-	-	-	-	-	-	-
陳希倫	618,139	0.899%	-	-	-	-	-	-	-
燦坤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淑惠	452,836	0.658%	-	-	-	-	-	-	-
張真真	446,587	0.649%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星購網行銷(股)公司	1,600	100.00%	-	-	1,600	100.00%
星榕經營管理顧問(股)公司	200	100.00%	-	-	200	100.00%

註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股本來源

#### (一)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02	10元	20,000	200,000	10,000	100,000	設立股本	-	92.02.24 經授商字第09201054220 號核准
93.03	10元	20,000	2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93.03.16 府建商字第09307269300 號核准
96.01	10元	20,000	200,000	13,800	138,000	減資 62,000 仟元	-	96.01.08 府建商字第09587114010 號核准
96.07	10元	30,000	300,000	13,800	138,000	提高額定資本額為 30,000 仟元	-	96.07.03 府建商字第09686357810 號核准
96.12	10元	30,000	300,000	15,870	158,700	員工認股權 20,700 仟元	-	96.12.18 府產業商字第09693643800 號核准
98.02	10元	30,000	300,000	17,700	177,000	減資 30,206 仟元 增資 48,506 仟元	-	98.02.06 府產業商字第09880816300 號核准(註)
99.04	10元	30,000	300,000	29,900	299,000	減資 49,000 仟元 增資 171,000 仟元	-	98.04.01 府產業商字第09982380910 號核准(註)
101.02	21元	60,000	600,000	34,400	344,000	提高額定資本額為 60,000 仟元 增資 94,500 仟元	-	101.03.16 府產業商字第10181644520 號核准
101.06	10元	60,000	600,000	36,292	362,920	盈餘轉增資 18,920 仟元	-	101.06.29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8773 號函核准
108.06	10元	60,000	600,000	36,064	360,640	註銷庫藏股 2,280 仟元	-	108.06.19 府產業商字第10850310810 號核准
108.08	10元	60,000	600,000	18,272	182,721	減資 177,919 仟元	-	108.08.26 府產業商字第10852968410 號核准
109.09	10元	60,000	600,000	38,272	382,721	私募增資 200,000 仟元	-	109.09.1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67172 號核准
109.12	10元	60,000	600,000	31,072	310,721	減資 72,000 仟元	-	109.12.04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87316 號核准
110.06	10元	60,000	600,000	34,072	340,721	私募增資 30,000 仟元	-	110.06.09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08037817 號核准
110.09	10元	80,000	800,000	34,072	340,721	提高額定資本額為 80,000 仟元	-	110.09.15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08066121 號核准
111.06	10元	100,000	1,000,000	18,742	187,421	提高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 仟元 減資 153,300 仟元	-	111.06.1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39312 號核准
111.09	10元	100,000	1,000,000	68,742	687,421	私募增資 500,000 仟元	-	111.09.23 經授商字第 11101185440 號核准

註：併案辦理減資及增資登記。

(二)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13年4月21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8,742,100	31,257,900	100,000,000	-

(三)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3年4月2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股東人數	-	-	16	3,495	6	3,517
持有股數	-	-	55,757,013	12,916,235	68,852	68,742,100
持股比例(%)	-	-	81.111%	18.789%	0.1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 普通股

113年4月21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869	238,471	0.347
1,000至 5,000	1,424	2,516,640	3.661
5,001至 10,000	114	868,921	1.264
10,001至 15,000	39	490,009	0.713
15,001至 20,000	9	161,670	0.235
20,001至 30,000	13	325,760	0.474
30,001至 40,000	7	243,005	0.354
40,001至 50,000	9	406,736	0.592
50,001至 100,000	10	768,180	1.117
100,001至 200,000	9	1,391,812	2.025
200,001至 400,000	4	1,004,820	1.462
400,001至 600,000	2	899,423	1.308
600,001至 800,000	1	618,139	0.899
800,001至 1,000,000	1	893,173	1.299
1,000,001以上	6	57,915,341	84.25
合計	3,517	68,742,100	100

(二) 特別股：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年4月21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47,250,000	68.735%
向利股份有限公司	2,945,326	4.284%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	4%
旺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29,332	3.388%
侯佑霖	1,345,163	1.956%
鄭寶蓮	1,295,520	1.884%
劉淑華	893,173	1.299%
陳希倫	618,139	0.899%
燦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2,836	0.658%
張真真	446,587	0.649%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註4)	
		112年	111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118.00	41.00	64.00	
	最 低	28.20	12.10	51.20	
	平 均	71.98	24.65	56.4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9.00	7.39	-	
	分 配 後	9.00	7.3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8,742	38,605	-
	每 股 盈 餘	調整前	1.53	(1.16)	
		調整後	1.53	(1.1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1)		NA	NA	-
	本利比(註2)		註5	NA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註5	NA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5：112年度之虧損撥補案經董事會決議，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一)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就其餘額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將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盈餘分派外，本公司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本公司股利及公積分派政策係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得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為之。惟現金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及公積分派總額百分之五。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無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股東會無擬議分配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 員工酬勞：為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係以當年度未計入員工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以百分之零點一到百分之七提撥之。

2. 董監酬勞：無。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因營運產生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無。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四)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員工酬勞：無。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及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二)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3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1次(111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2次(111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11/06/24	
發行日期	111/08/02	112/05/04
發行單位數	1,617,000股	410,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8.63%	0.6%
認股存續期間	113/08/02 ~ 116/08/01	114/05/04 ~ 117/05/03
履約方式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20% 屆滿3年：50% 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股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元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617,000股	41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2.49元(註1)	44.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35%(註2)	0.6%
對股東權益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係為積極延攬及留用公司所需之優秀人才，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註1：每股認購價格 111/08/09 由新台幣 22.55 元調整為新台幣 12.49 元

註2：因 111/08/09 私募 50,000,000 股，故已發行股份變為 68,742,100 股

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註4)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註5)	認股金額 (元)	認股數量 發行股份總數 比率(註4)	認股價格 (註6)	認股金額 (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 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經理人	總經理	447,000	0.97%	-	-	-	-	12.49	15,263,030	0.97%								
	協理																	
	協理																	
	會計主管	220,000									-	-	-	-	44			
	公司治理主管																	
	產品部副總	-									-	-	-	-	-	-	-	
	業務部副總																	
	員工	470,000									0.80%	-	-	-	-	-	9,390,300	0.80%
	員工																	
	員工																	
員工																		
員工																		
員工																		
員工																		
員工																		
員工																		
員工																		
員工 (註3)	何冠毅	80,000						44										
	徐毓璐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註5：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6：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五)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 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 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旅行業。

#### 2. 主要產品種類及營業比重

年度 產品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金額 (仟元)	營業比重 (%)	銷售金額 (仟元)	營業比重 (%)
團費收入	71,427	87.31	1,070,928	97.60
票務收入	5,916	7.23	12,238	1.12
其他	4,463	5.46	14,096	1.28
合計	81,806	100.00	1,097,262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旅遊網站 ([www.starttravel.com.tw](http://www.starttravel.com.tw)) 及全省實體門市之經營，提供消費者不受時間、空間限制之多樣化旅遊產品相關諮詢與銷售服務。

本公司所提供之旅遊產品與相關服務範圍涵蓋：國內外團體及個人之套裝行程與自由行產品、代訂國內(際)機票及飯店、各類旅遊票券銷售及旅遊相關手續服務及各項旅遊相關手續服務等。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以親密顧客的角度，在旅遊商品的開發方面，多元化經營各類旅遊需求之產品，並因應推出不同主題之旅遊專案，以滿足服務客戶需求。更透過創意發想創造旅遊市場新潮流，未來擬持續開發。

- (1) 適合家庭及三五好友協同出遊的 Mini tour。
- (2) 旅遊產品分級，適合各階層。
- (3) 主題性旅遊商品如：蜜月、島嶼渡假、世界遺產、頂級假期、遊輪、遊艇。
- (4) 旅遊產品區域多元化。
- (5) 國內外會議、獎勵旅遊。
- (6) 國內外航空票務及訂房。
- (7) 動態打包之機加酒自由配。
- (8) LCC 廉價航空票務服務。
- (9) 全球當地遊及各國景點樂園門票。
- (10) 開發分眾旅遊產品如：樂齡、女人、親子系列等。
- (11) 中大型企業年度旅遊合作專案、員工旅遊專案產品等。
- (12) 旅遊產品之延伸性零組件產品銷售如：旅遊保險、國際漫遊 SIM 卡等。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 (1) 出國旅遊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國人出國統計資料顯示，112年全年出國人數累計約11,795,834人次較111年成長895%。

歷年國人出國人數統計

單位：仟人

首站抵達地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亞洲地區	15,153	15,757	2,039	233	1,138	10,752
美洲地區	710	676	176	114	251	543
歐洲地區	538	364	60	7	58	311
大洋洲	224	228	52	5	36	170
非洲	17	0	0	0	0	0
其他	3	76	9	1	1	19
總計	16,644	17,101	2,336	360	1,483	11,796
成長率(%)	6.32	2.75	-86.3	-84.6	312	895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https://stat.taiwan.net.tw/outboundSearch>)

#### (2) 國內旅遊

111年國人國內旅遊比率為88.3%，平均每人的國內旅遊次數為8.04次，111年國人國內旅遊次數總計1億6,856萬旅次，較110年成長33.75%。

歷年國人國內旅遊人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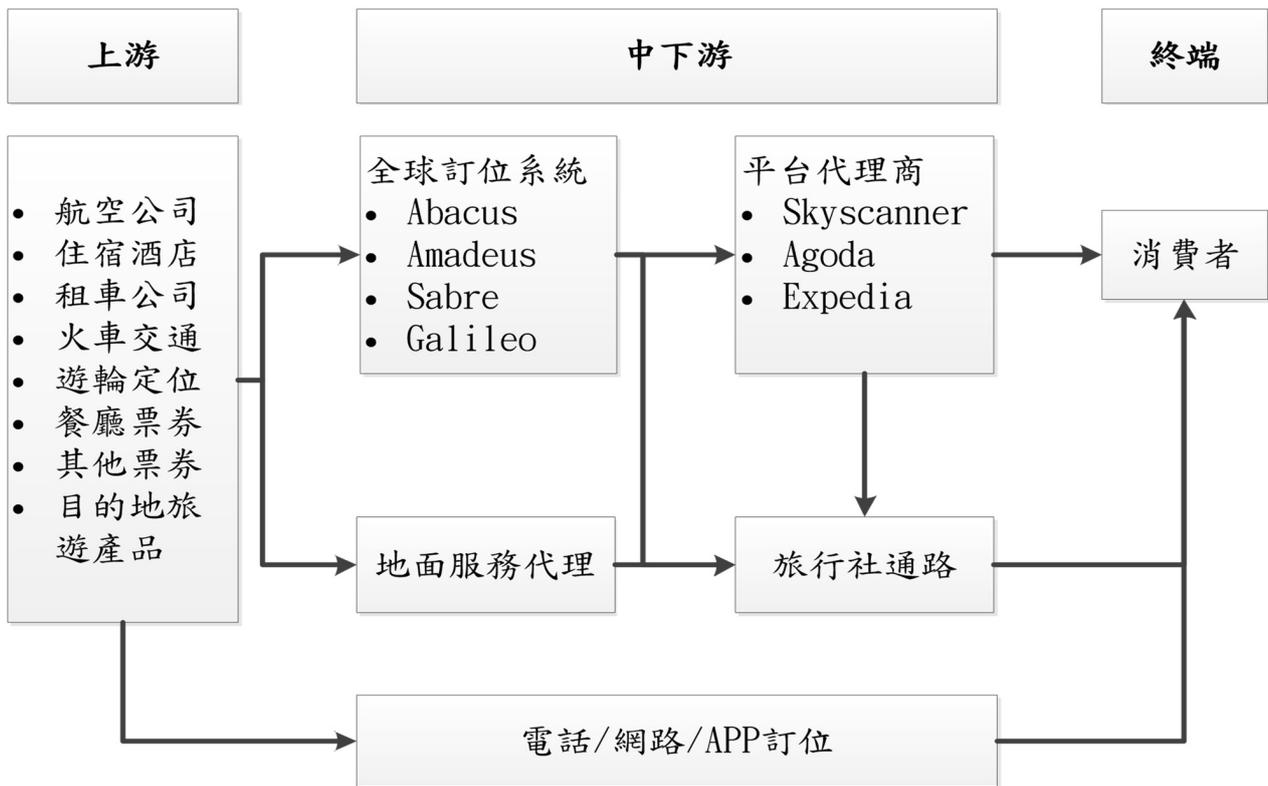
單位：仟人

年度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人數	183,449	171,090	169,279	142,970	126,027	168,558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https://admin.taiwan.net.tw/businessinfo/FilePage?a=14644>)

### 2. 產業上、中下游與終端消費者之關聯性

旅遊產業主要可區分成上游的旅遊商品供應商，如航空公司、旅館、租車公司、火車交通等；中下游的GDS（全球訂位系統）與旅行社（包括綜合旅行社、票務中心及甲、乙種旅行社）及平台代理商（如酒店或散客機票訂購服務公司）；終端則為消費者。與傳統旅遊產業的差異在於：平台代理商因旅遊市場的變動性，提供消費者較多元的選擇而切入旅遊分眾市場（尤其是自由行）的經營。故整體旅遊產業的經營策略模式不再是由中下游之旅行社單一操作團體行程及產品銷售服務為主，而是上中下游必須透過資源整合，輔以多樣性的工具（如網站、App、線上即時服務與門市整合），並透過消費者端所使用之各類型載體進行產品或產品元件的服務與銷售一條龍模式，方能滿足現在及未來的消費者購買旅遊產品的趨勢。



旅遊服務產業結構

###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旅遊產業愈發成熟，產品分眾化競爭趨勢越加顯著，面對消費者習性的改變、廉價航空興起及移動商務蓬勃發展，加上消費者對產品的要求，從早期行程報價之提供，轉換為業者服務品質、產品資訊揭露以及各種銷售通路的整合與連貫性。同時針對旅遊分眾市場的需求也日趨增加，自由行消費需求也日益擴增。如何調整旅遊產品的包裝與元件化、主題性產品及分眾行銷等在在都是未來發展重點。

本公司秉持不斷創新規劃、開拓新資源、新景點增加商品多樣性及推出各項旅遊商品，也針對客戶需求設計不同主題商品外，同時加強與供應商間的合作關係，以充實旅遊行程使其多元化並同時提高服務品質。另已同步進行產品上中游資源整合及開發，透過異業合作導入更多元化的產品元件及行程設計，更計劃加強新一代IT資訊系統的建設及改善，未來將透過提高自動化銷售的佔比提高作業效率，降低銷售及服務成本以便因應百變的市場需求。

### 4. 產品（服務）競爭情形

旅行業在觀光行銷通路中，居中的結構特性，與相關產業業者（如：交通運輸、餐飲、旅館、旅遊地業者等）的關係網絡為極重要的競爭條件。

與掌握關鍵性資源的航空業者（或其代理商）以及新進的平台代理商皆有競合關係，也是旅行業者是否能順利經營與成功發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如果旅行業者受限於財力、經營規模等因素，未能有效發展其關係網絡或迎合消費者旅遊需求進行轉型，則必需面臨經營成本居高不下、產品無法如期完成或無法跟上市場

腳步慘遭淘汰的問題，關係到企業的經營與生存。

最後，由於旅遊產品設計的創作權不易主張及認定，因此業者所開發的新產品，在為市場接受後，常見引發抄襲的現象，繼而陷入價格戰的漩渦。因此，不斷的創新消費者旅遊服務與產品元件化的開發、同時進化旅遊產品的素質與行程的特殊化及獨特性、維持市場的領導地位的產品開發能力，亦為旅行業者極為重要的核心能力。台鋼燦星針對各項旅遊主題，依據不同顧客需求，研究設計出各種分眾旅遊商品，讓商品競爭跳脫價格戰模式，發展出親密顧客需求之旅遊商品。同時提供數位化旅遊產品元件，以及更多元的分眾（如：自由行、加購旅遊零組件產品等）市場經營，以期維持公司競爭力。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的旅遊開發團隊，結合供應商與通路優勢提供給顧客最佳的旅遊體驗；包含全網手機版的進化（1）機票從有位低價升級為自動切換手機通用版本，並提供非會員快速下單，同步與Skyscanner串接自動化增加新客戶轉換率（2）台鋼燦星首頁同步升級手機版，推薦顧客參考購買（3）國外團體也同步進行手機版的升級改版與優化的訂購動線。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一、短期計畫

旅遊市場雖因消費者喜好不同，本公司秉持創新與穩健經營的態度，以包機策略增加競爭力，以提升市占率。除了繼續提升客戶滿意度外，相關計畫如下：

1. 以東北亞、東南亞地區為發展重心，集中資源、專注開發，以建立品牌黏著度。
2. 著重企業客製、員工獎旅及精緻旅遊市場公司產品設計著重於結合創新元素，例如開發海上遊憩資源，連結遊艇帆船，開創海上遊程體驗，結合陸上行程，著重深度旅遊，連結地方創生。
3. 加強自由行產品選購平台銷售模式，提高自由行產品選購平台之業績，增加公司產品之豐富性，並提供消費者對於自由行產品之選擇性。
4. 多元化經營策略

(1)OTA 平台：串連旅遊業供應商與同業，將預計與同業和供應商結盟，為消費者提供多元化旅遊系列產品。

(2)高端旅遊：針對集團會員、頂級客戶、企業客戶等等，設計主題旅遊及深度旅遊等相關行程。期待以獨特旅遊行程、建立會員服務專線、為會員客製旅遊計畫，並提供獨特貼心服務，打造更優質的旅遊體驗。

- (3)飯店銷售代理：持續簽下悅榕集團旗下位於泰國及越南飯店在台銷售業務。未來，不僅維持悅榕集團飯店與原有簽約旅行社之間的系列團合作，更將以台鋼燦星規劃貴賓行程以區隔市場，並增加市佔率。
- (4)運動休閒：與台鋼集團旗下如智冠遊戲、台鋼獵鷹、台鋼雄鷹等三支球隊等關係企業互相合作，以異業合作打造非傳統旅遊推廣及銷售管道。

#### 5. 持續加強財務結構

- (1)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為前提，組織配置持續精簡調整，同時有效管控相關營運費用，以持續推動樽節開支政策。
- (2)調整產品組合、行銷策略及通路平台，擴大多元化通路及拓展業務範圍，以期達成業務提升及發展並增進營運效能。
- (3)透過私募普通股，所得資金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並供本公司未來發展所需；預期可提升本公司營運效能，對股東有正面助益。

#### 6. 整體業務發展規劃

在通路發展方面，為提升規模經濟擴大整體市場佔有率，本公司除秉持虛實並進外，更加強對企業招待團及獎勵旅遊的承攬業務能力，持續擴充服務產能。另致力於不同通路市場發展，調整相關策略期能增加出團成行及門檻，提高出團量能。已重點開發如榮剛等大型企業用戶之員工旅遊補助金、員工旅遊提案等服務。並透過承攬業務延伸企業用戶年度合作及客製化產品需求報價等業務推展，以期提升本公司在企業客戶的營收與市場佔有率。

為擴大整體市場佔有率以加深規模經濟效益，台鋼燦星藉由異業結合之合作資源，深耕六都門市，後續將繼續深化整合行銷工作，結合門市、網路、集團品牌之資源，深化通路品牌和旅遊商品品牌，觸及過去無法接觸到的客群。持續以結合門市計畫，合併異業結合之廣宣專案，向日本二線城市、韓國、泰國等旅遊局或景區提出廣宣計畫，希望透過異業合作模式與旅遊局或供應商強化合作關係且活化門市邊際效益。

## 二、長期計畫

臺灣的高齡人口急速增加，銀髮族的旅遊需求亦逐年提升，本公司積極打造各項的樂活旅遊路線，讓樂齡銀髮族朋友們以最便利、貼心的方式體驗各地旅遊行程，並以「養生、樂活」為概念，讓銀髮族也能恣意享受各項幸福遊程。推出銀髮族套餐 1 日到 2 日旅遊行程，力拚銀髮商機。

臺灣地區旅遊網站則多以渡假旅遊為主力商品，特別是境外 outbound 旅遊，與各境外旅遊供應商有良好合作關係。在境外產品上，台鋼燦星已擁有境外旅遊產品設計能力、渡假旅遊的各種操作能力與 IT 系統、境外旅遊地面安排操作經驗，且台鋼燦星已是各主要航空公司的代理商，同時也與當地主要旅遊點之飯店、旅行社有穩固的合作經驗，且近期陸續推行各項新創服務機制與擴大市場面的利基服務，基於上述理由，台鋼燦星國旅有信心在境外 outbound 旅遊的競爭市場上掠奪更高的市佔率。

本公司為順應瞬息萬變之旅遊資訊，持續加強電子商務網站及社群網站，如 line、facebook 粉絲之經營、行動版網頁優化，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的改版與資訊設備更新，提高自動化程度，降低操作成本，帶給消費者優質及專業之服務，以強化競爭力。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81,806	100.00	1,097,262	100.00
外銷		-	-	-	-
合計		81,806	100.00	1,097,262	100.00

#### 2. 市場占有率

以交通部觀光局所統計之近二年中華民國國民出國人數統計與本公司出國人數統計相較，推估本公司在台灣整體旅遊市場的市場占有率。

單位：人

年度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	國人出國	推估市場占有率%
111	619	1,482,821	0.04
112	4,639	11,795,834	0.04

註：交通部觀光局國人出國人數狀況調查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各國陸續推出有利的入境政策、資訊技術的發展與普及、全球經濟的成長等因素，旅遊業的成長動能不容小覷；主要驅動力來自新興市場(尤其是亞洲地區)的需求及觀光旅遊業消費支出上升。

今除眾多旅遊同業瓜分市場外，航空公司亦積極拓展服務領域，推出多種優惠套裝行程搶佔散客旅遊市場，為因應日趨競爭激烈的銷售環境，公司除了不斷的提供創新服務機制，同時也為了符合消費者需求的旅遊型態改變，設計多種主題性商品包裝；例如：運動主題、親子遊主題、世界遺產主題等相關多樣性商品。同時整合內部資源共享，建立優質供應商平台與培養長期合作關係，並提升通路業務同仁們的專業服務品質。

近年來台灣旅遊市場各種服務媒介與平台蓬勃發展，國人也喜好透過移動式載具取得旅遊資訊或相關服務。並輔以線上服務自行規劃旅遊行程或機加酒產品購買行為。因此未來公司將加重線上即時旅遊專業服務配合新創即時購買與票券、飯店等選購商品提供個多元化的旅遊商品服務一條龍方式，以貼近並符合現今國人旅遊商品銷售趨勢，維持公司產品及品牌競爭力。

#### 4. 競爭利基

##### (1) O2O 網路/門市通路合一

強化台鋼燦星旅遊整合官網、門市的一條龍服務，並配合新創數位電子看板以及線上即時客戶服務諮詢、有位有價以及套裝、票券的旅遊零組件銷售平台，以期提供更多元、便利、安心的旅遊銷售模式。提升客戶信賴度與品牌黏著度，即時給予顧客全方位旅遊諮詢與銷售服務。

##### (2) 加強開發企業戶各項專案業務

近年來企業養成獎勵旅遊與福委會旅遊補助款的消費模式，針對此消費市場，已整合內部資源與系統機制配合旅遊票券功能，努力開發並透過中大型企業客戶專案導入，同步延伸公司品牌滲透力，不僅可為公司帶來新的營收動能，更能透過企業戶的加值服務延伸至直客市場。

##### (3) 親密顧客強化品牌好感度

顧客對於旅遊行程品質要求日益提高，對行程及交通移動的自主性亦是如此，針對此趨勢，增加自由行及元件化商品及主題旅遊的開發及銷售力道，不僅可為業績注入動能，更能滿足顧客，提供全方位的旅遊需求解決方案。

##### (4) 品質認證

有鑑於電子商務市場已成為市場消費主流，本公司將提升現有電商模式，導入多項新創機制，如：數位電子平台、手機 RWD 版、有位有價機票訂購服務、企業戶旅遊票券機制等功能，重新架構完整的電子商務平台，且為加強電子商務的安全性，乃致力於建置消費安全機制的建立，以確保電子交易的安全性。目前本公司已得多項認證，如：

- A. 經濟部資訊透明化信賴電子商店
- B. SOSA 台北市消費者電子商務協會會員
- C. 交通部觀光局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
- D. 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會員
- E. 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會員
- F. HiTRUST/VeriSign 全球安全認證
- G. TWCA 臺灣網路認證公司安全認證

## H. Verified by Visa 網路商店

### (5) 消費者服務

本公司以顧客方便為原則，且考量一般消費者對旅遊商品的消費習慣，提供多元的付款方式，消費者可只先繳交訂金，再於出發前繳清尾款即可。

目前本公司供的費用支付方式如下：

- A. SSL 線上刷卡：採用 SSL 128bits 刷卡加密機制，確保交易安全
- B. 傳真刷卡：傳真刷卡單將自動轉成電腦檔案保證不外流
- C. 銀行轉帳：可採臨櫃付款或以 ATM 轉帳付款
- D. 郵局劃撥：可採劃撥或用現金袋郵寄
- E. 來店付款：可親自來店以現金或刷卡付款
- F. 海外轉帳：提供海外客戶銀行轉帳服務

### (6) 顧客申訴管道

旅遊產業乃以「客戶服務」為標的，本公司身為知名旅遊品牌，相當重視「客戶服務」的精神，對每一筆訂單都會指派專屬的客服人員，若消費者有任何申訴時，可透過多元申訴管道，對於消費者申訴之案件，也會第一時間回應、處理。其申訴管道有下列方式：

- A. 直接洽詢其專屬客服人員
- B. E-mail 至 [Service@startravel.com.tw](mailto:Service@startravel.com.tw) 信箱

除了提供完善的申訴管道之外，本公司也已加入下列外部爭議糾紛解決機制，透過此機制，可透過公平、公正的機構來解決紛爭，交易糾紛解決機制如下所示：

- A. SOSA 台北市消費者電子商務協會
- B. 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
- C. 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 (7) 會員服務與附加價值

現今旅遊消費市場多以重視會員服務與會員忠誠度，本公司亦重新思考如何有效培養忠誠會員並透過會員作為傳導媒介擴大顧客消費群以及銷售觸角。目前已提供顧客購買產品後成為會員，並提供會員旅遊金獎勵回饋模式，提升會員回訪率及重購率，未來將持續推廣會員專屬與推薦活動，並配合會員回娘家等再行銷模式強化會員忠誠度與品牌支持度。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公司內部優勢

#### A. 專業經營團隊

持續培養良好的經營與服務團隊，同時提升同仁向心力，並配合各項教育訓練進行旅遊經驗養成，具有創意性與多樣性採取虛實並進的策略整合，建立品牌資產與價值，贏得顧客信賴重視對於內/外部顧客的服務品質 EC、ERP 的開發與技術能力。

## B. 多元商品研發

為因應國人旅遊消費市場需求的轉變，各產品線也持續推動團體行程及住宿零組件化的趨勢導入，另針對客戶在旅遊喜好及特殊主題產品行程(如：賞櫻、賞楓、黑部立山、滑雪、馬拉松等)不斷研發創新旅遊商品，此外不論是在團體旅遊、團體自由行等皆定期不斷更新商品內容，期望為旅遊業帶動新的旅遊觀念。藉由多元取向的產品開發，一來可親密顧客需求，二來可為旅遊業注入一股新的活力。

## C. 民眾休閒意識抬頭

近幾年，政府大力推廣休閒旅遊，加上國民所得提高、出國手續簡便，使得民眾休閒意識抬頭，而例假日、年特休等可支配的休閒假日愈來愈多，亦促成旅遊需求之成長。

## (2) 公司內部劣勢

### A. 缺乏價格議價能力

相對於上游的航空與飯店業者議價能力較大，對於旅遊商品的研發與規劃上，常受限於上游供應商，且在價格議定上也缺乏進行最終價格戰的能力。

因應對策：對上游加強供應商關係管理，以「營採合一」的概念、以量議價，提升雙方共生依賴關係，一起增加獲利能力並共創良好的產業環境。與航空公司提案各航點年度機位需求，洽談互惠互利的合作方案；針對飯店業者以年度業績量或預付金額的方式，加強議價能力、提升後扣率與整體利潤。此外，經營台鋼燦星品牌是面對下游消費者的重要基礎，提供良好產品與妥善完整的服務，以擁有市場領導地位、成為業者最重要的通路商，對於上游的供應商也將具備更強大的議價能力。

### B. 缺乏完善的顧客服務管理制度

因應對策：從軟硬體雙方面進行改善，在硬體方面針對既有部分老舊硬體設備進行更新，門市也進行微幅修繕與陳設改善作業，以期提供顧客舒適、柔性的旅遊諮詢與服務，此外針對顧客資料庫系統進行機制導入、功能修整與分析，滿足消費者真實的需求的商品與服務。軟體方面，新增服務機制與功能(如：會員旅遊金、線上即時客服系統、旅客線上意見調查表)並建立系統化標準作業流程，包括各階段顧客服務、專業知識介紹與資訊告知、商品話術訓練…等，並成立客訴處理小組，接到顧客投訴第一時間立刻處理。持續加強人員顧客服務之教育訓練，並安排定期考核、執行狀況的績效評估，務求提供最完善的顧客服務。

### C. 削價競爭

由於旅遊商品的模仿障礙及複製成本低，造成旅遊商品重複性高，在市場上易於形成價格戰，且部分業者為了市占率，不惜採用降價策略，賠本出售。此外由於網際網路的興起，讓已飽和的旅遊市場競爭更趨激烈。

因應對策：在面對同業削價競爭之市場競爭中，不以價格為考量，乃以商品品質為核心，並不斷的建立商品的附加價值，目的就是要提升旅遊商品在消費者心中的價值，並配合產品包裝強調全程無購物之行程，藉以提升消費者對本公司的品牌形象。

#### D.經驗傳承不易

新世代旅遊從業人員較欠缺高度且豐富的旅遊知識，往往這些經驗需要長時間的經驗累積，這對於旅遊從業人員的培育，相當不易。在旅遊市場日益競爭的情況下，唯有擁有高度專業的旅遊從業人員，藉由豐富的內含知識才可在介紹商品時獲得消費者認同，同時也才能將旅遊服務觀念傳遞出去。

因應對策：本公司為加強旅遊從業人員的教育訓練，乃建置了 E-LEARNING 平台系統，並以實體教學為主、E-LEARNING 教學為輔，二者並行以提升人員的素質與專業知識。此外，更可以藉由 E-LEARNING 平台將知識傳承並擴散出去，以打破空間及時間的限制，讓人員可隨時隨地增加自身旅遊專業知識。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以提供旅遊服務為主，無主要原料之供應情形。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主要供應商資料，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甲供應商	227,905	39.57	—	甲供應商	296,837	22.72	—	甲供應商	182,076	25.83	—
乙供應商	15,111	3.82	—	乙供應商	341,316	26.13	—	乙供應商	89,956	12.76	—
其他	152,921	56.61	—	其他	668,169	51.15	—	其他	433,003	61.42	—
進貨淨額	395,937	100.00		進貨淨額	1,306,322	100.00		進貨淨額	705,035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率，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本公司旅遊商品之最終銷售及服務對象有不特定之消費大眾，另對單一企業戶未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之情事，故不適用。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因屬提供消費者旅遊服務，無實體商品，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國內線	5,471	55,048	-	-	4,639	41,003	-	-
亞洲線	688	15,964	-	-	36,998	995,687	-	-
長程線	-	-	-	-	-	-	-	-
其他(註 2)	2,408	10,794	-	-	21,413	60,572	-	-
合計	8,567	81,806	-	-	63,050	1,097,262	-	-

註 1：本公司為旅遊業且各產品線涵蓋不同天數之行程，故銷量以人數列示以供參考。

註 2：不含銷售簽證商品人數。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經理	14	15	21
	一般職員	35	58	93
	合計	49	73	114
平均年歲		40	40.3	40.6
平均 服務年資		5.1	5.1	3.51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14.9	15.06	13.15
	大專	73.2	74.85	81.57
	高中	11.9	10.09	5.28
	高中以下	0	0	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本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環境污染而遭受重大損失及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之情事；另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之生產製造過程並未造成環境污染，除廢棄物清理等正常環保支出外，預計未來年度應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 (1) 員工婚喪喜慶、傷病及急難救助等均酌情給予津貼補助。
- (2) 替員工依法保勞、健保。
- (3) 完善之在職訓練。

## 2. 員工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生活，藉以提高在職期間之服務精神，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方法，明訂員工退休條件、退休金給付標準、退休申請及退休金給付事宜，每月依「員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並存於法定金融機構。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溝通管道暢通，同仁可隨時反映問題，且公司均定期與員工開會，能適時且有效化解同仁間所面臨之問題。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訊安全管理事項由高層主管人員負責協調及推動，得視實際需求成立跨部門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統籌資訊安全政策、計畫、資源調度等事項之協調、研議。
2. 資通安全政策：本公司已於民國 99 年建立資訊安全作業規範辦法，建構資訊安全管理文件，作為公司現行的資訊安全管理作業之依據。管理體系並成立資訊安全小組，強化資安防護，並落實執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管理作業，確保公司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個人資料的保護。
3. 具體管理方案：
  - (1) 異地備援系統規劃(DR)演練：資料定期備份；核心系統不定期災難復原演練。
  - (2) 端點資安：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強化惡意軟體行為偵測，全面汰換老舊電腦。
  - (3) 主機弱掃：每年定期執行主機弱點掃描，修補資安漏洞。
  - (4) 資安宣導：每月定期員工資安意識宣導。
  - (5) 網路資安：導入 NGFW 防火牆：提昇網路資安防護力。
  - (6) 社交工程演練：模擬釣魚網站的手法進行演練，以加強員工的資安意識，同時敦促主管加強宣導所屬同仁的資安警覺。

####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資安案例分享及強化資安意識宣導。
- (2) 軟體盤點：每年一次，以保證合法使用授權軟體及防範惡意軟體。
- (3) 端點防護：每週檢查病毒碼更新，每週檢查微軟作業系統更新。
- (4) 演練：每年一次，核心系統 DR 演練。
- (5) 主機弱點掃描：每年一次主機弱點掃描，修補資安漏洞。
- (6) 按資安最新案例不定期公告提醒及教育員工注意。

#### (二) 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12 年本公司並無發生影響營運風險的重大資安事項。

###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保險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112.04.15~113.04.15	旅行業履約保證保險單	無
保險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112.04.01~113.03.31	旅行業責任保險單	無

註：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合約、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的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一) 台鋼燦星國旅集團

#####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 年 度 截 至 年 報 刊 印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163,315	42,977	65,358	434,468	620,000	660,933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3,438	127,096	122,340	121,062	129,448	130,284	
使 用 權 資 產	29,877	-	-	-	29,841	28,138	
無 形 資 產	2,167	537	138	-	-	-	
其 他 資 產	88,627	44,004	42,320	99,400	187,812	189,624	
資 產 總 額	297,424	214,614	230,136	654,930	967,101	1,008,97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00,454	33,036	33,224	59,513	241,143	256,420
	分 配 後	200,454	33,036	33,224	59,513	241,143	256,420
非 流 動 負 債	20,157	112,715	146,684	87,621	107,429	104,37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20,611	145,751	179,908	147,134	348,572	360,796
	分 配 後	220,611	145,751	179,908	147,134	348,572	360,796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76,813	68,863	50,248	507,796	618,529	648,183	
股 本	182,721	310,721	340,721	687,421	687,421	687,421	
資 本 公 積	10	22	22	2,162	7,579	9,09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05,918)	(241,880)	(290,495)	(181,787)	(76,471)	(48,330)
	分 配 後	(105,918)	(241,880)	(290,495)	(181,787)	(76,471)	(48,330)
其 他 權 益	-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76,813	68,863	50,248	507,796	618,529	648,183
	分 配 後	76,813	68,863	50,248	507,796	618,529	648,183

註：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 (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1,696,772	160,292	33,132	81,806	1,097,262	546,025
營業成本	1,452,907	131,325	27,949	81,846	982,430	481,861
營業毛利	243,865	28,967	5,183	(40)	114,832	64,164
營業費用	357,850	131,672	64,881	73,802	156,576	55,642
營業損益	(113,985)	(102,705)	(59,698)	(73,842)	(41,744)	8,5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916	15,020	17,045	29,316	146,947	18,148
稅前損益	(104,069)	(87,685)	(42,653)	(44,526)	105,203	26,67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4,069)	(87,685)	(42,653)	(44,526)	105,316	28,14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04,523)	(87,962)	(42,615)	(44,592)	105,316	28,1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02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3,421)	(87,962)	(42,615)	(44,592)	105,316	28,14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4,523)	(87,962)	(42,615)	(44,592)	105,316	28,141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3,421)	(87,962)	(42,615)	(44,592)	105,316	28,14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7.05)	(4.28)	(2.35)(註2)	(1.16)	1.53	0.41

註1：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2：110年度之加權平均股數經追溯調整(減資比例為44.993%)。

## (二) 台鋼燦星國旅公司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 動 資 產		143,741	42,415	57,081	430,257	617,114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3,438	127,096	122,340	121,062	129,448
使 用 權 資 產		29,877	-	-	-	29,841
無 形 資 產		1,569	537	138	-	-
其 他 資 產		108,277	44,370	46,893	102,963	190,259
資 產 總 額		296,902	214,418	226,452	654,282	966,66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99,932	32,840	29,888	59,188	241,027
	分 配 後	199,932	32,840	29,888	59,188	241,027
非 流 動 負 債		20,157	112,715	146,316	87,298	107,10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20,089	145,555	176,204	146,486	348,133
	分 配 後	220,089	145,555	176,204	146,486	348,133
股 本		182,721	310,721	340,721	687,421	687,421
資 本 公 積		10	22	22	2,162	7,57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05,918)	(241,880)	(290,495)	(181,787)	(76,471)
	分 配 後	(108,918)	(241,880)	(290,495)	(181,787)	(76,471)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76,813	68,863	50,248	507,796	618,529
	分 配 後	76,813	68,863	50,248	507,796	618,529

註 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1,694,811	160,208	33,258	78,854	1,097,252
營業毛利	241,904	28,883	5,192	15,355	114,841
營業損益	(115,344)	(102,644)	(58,976)	(56,332)	(39,1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20	14,959	16,323	11,800	144,354
稅前淨利	(104,224)	(87,685)	(42,653)	(44,532)	105,20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4,224)	(87,685)	(42,653)	(44,532)	105,3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04,523)	(87,962)	(42,615)	(44,592)	105,3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02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3,421)	(87,962)	(42,615)	(44,592)	105,316
每股盈餘	(7.05)	(4.28)	(2.35)(註2)	(1.16)	1.53

註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季珍、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季珍、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葉芳婷	無保留意見
11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徐惠榆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表及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 台鋼燦星國旅集團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分析項目 (註 3)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4.17	67.91	78.17	22.47	36.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1.61	142.87	160.97	491.83	560.8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1.47	130.09	44.56	495.85	257.11
	速動比率(%)	59.25	112.11	38.40	476.97	190.39
	利息保障倍數	-	-	-	-	55.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46	10.87	29.14	17.32	18.22
	平均收現日數	8.40	33.56	12.53	21.08	20.24
	存貨週轉率(次)	1,832.17	875.50	181.49	457.25	0.0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10	3.94	4.04	7.89	9.43
	平均銷貨日數	0.20	0.42	2.01	0.80	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5.52	2.28	0.27	0.82	2.19
	總資產週轉率(次)	3.79	0.63	0.15	0.23	0.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36)	(34.18)	(19.16)	(9.57)	13.19
	權益報酬率(%)	(81.29)	(120.76)	(71.56)	(15.95)	18.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6.96)	(28.22)	(12.52)	(6.48)	15.30
	純益率(%)	(6.16)	(54.88)	(128.62)	(54.51)	9.60
	每股盈餘(元)	(7.05)	(4.28)	(2.35)	(1.16)	1.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9.9)	(507.3)	(105.9)	(49.7)	15.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70	4.67	(340.27)	(341.58)	(251.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77.13)	(49.36)	(15.48)	(4.62)	4.9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6	0.79	0.90	0.84	(2.7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2.00	1.05

註 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核閱。

2.台鋼燦星國旅公司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2)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4.13	67.88	77.81	23.39	36.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1.61	142.87	160.67	554.17	560.5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1.89	129.16	190.98	726.93	256.03
	速動比率(%)		49.66	111.07	161.59	699.36	187.82
	利息保障倍數		-	-	-	(14.44)	52.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75	10.91	28.17	13.54	18.22
	平均收現日數		8.34	33.45	12.96	26.96	20.04
	存貨週轉率(次)		1,832.17	875.50	0.00	0.00	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13	3.96	4.20	6.22	8.32
	平均銷貨日數		0.20	0.42	0.00	0.00	43.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5.41	2.28	0.27	0.65	2.19
	總資產週轉率(次)		3.79	0.63	0.15	0.18	0.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38)	(34.41)	(19.33)	(9.76)	13.2
	權益報酬率(%)		(81.29)	(120.76)	(71.56)	(15.98)	18.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7.04)	(28.22)	(12.52)	(6.48)	15.30
	純益率(%)		(6.17)	(54.90)	(128.13)	(56.55)	9.60
	每股盈餘(元)		(7.05)	(4.28)	(2.35)	(1.16)	1.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0.62)	(509.91)	(138.16)	(28.28)	18.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97	2.06	(349.09)	(338.88)	(239.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43)	(49.34)	(18.66)	(2.64)	5.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6	0.79	0.91	0.90	(2.9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6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一)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係因旅遊業復甦，主要收入來源為團體收入，而因行業特性都採預收，因此合約負債大幅較 111 年增加，以致該比率大幅增加。

(二)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係因 111 年疫情業務量較少合約負債及預付款項相對減少及 111 年辦理私募現金增資 5 億元。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隨著旅遊業復甦，公司營運越趨穩定且無額外增加借款。

(三) 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

(1) 因旅遊業復甦，公司營收大幅成長且獲利增加，整體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較 111 年大幅成長。

(四) 現金流量

(1) 112 年業務量增加，營收大幅提升，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故整體現金流量較 111 年大幅提升。

(五)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減少：因疫情過後旅遊業復甦，人事費用及營業費用大幅增加，以因應業務量的大幅增加，使得營運槓桿度較 111 年呈現衰退。

註 2：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表，其中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田中玉會計師及徐惠榆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洪 仁 杰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0 3 月 1 4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閱附錄 A。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閱附錄 B。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流動資產	620,000	434,468	185,532	42.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448	121,062	8,386	6.93
使用權資產	29,841	0	29,841	100.00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資產	187,812	99,400	88,412	88.95
資產總額	967,101	654,930	312,171	47.66
流動負債	241,143	59,513	181,630	305.19
非流動負債	107,429	87,621	19,808	22.61
負債總額	348,572	147,134	201,438	136.91
股本	687,421	687,421	0	0.00
資本公積	7,579	2,162	5,417	250.56
保留盈餘	(76,471)	(181,787)	105,316	(57.93)
其他權益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618,529	507,796	110,733	21.81
<p>1.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p> <p>(1)流動資產增加，係因國外旅遊復甦訂單增加所致。</p> <p>(2)使用權資產增加，係因疫情後旅遊復甦、租賃新營業據點增加所致。</p> <p>(3)其他資產增加，係因增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所致。</p> <p>(4)流動負債增加，係因邊境開放後訂單增加及供應商付款增加所致。</p> <p>(5)非流動負債增加，係因租賃新營業據點增加所致。</p> <p>(6)保留盈餘增加，係因本年度旅遊復甦及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所致。</p> <p>2.未來因應計畫：落實專業經營模式，提升整體經營效益，提升市場占有率及競爭力，並強化企業的財務結構為未來計劃的方向。</p>				

## 二、財務績效

### (一)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
營業收入淨額	1,097,262	81,806	1,015,456	1,241.30
營業成本	982,430	81,846	900,584	1,100.34
營業毛利	114,832	(40)	114,872	2,871.8
營業費用	156,576	73,802	82,674	112.02
營業損益	(41,744)	(73,842)	32,098	(43.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6,947	29,316	117,631	401.25
稅前淨利(損)	105,203	(44,526)	149,729	336.27
所得稅利益(費用)	113	(66)	179	271.21
本期淨利(損)	105,316	(44,592)	149,908	336.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0	0	0	0.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105,316	(44,592)	149,908	336.1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淨利(損)	105,316	(44,592)	149,908	336.1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綜合損益	105,316	(44,592)	149,908	336.18

1. 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 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增加，係因邊境開放旅遊業大舉復甦，團體收入大幅提升，相對成本提升，另因本年度除過往營運模式外，另增加包機策略，以降低部分營運成本用以提升毛利。  
(2) 營業費用增加，係因邊境開放業務量增加，開始建置人力及相關營運費用亦同步增加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係因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所致。

###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持續產品開發提升內部產品力，並透過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流程的優化、策略聯盟與發展行動商務新功能等方式，提升旅遊商品的附加價值以達利潤目標。

### 三、現金流量之分析與檢討

####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度來自 營業活動之 淨現金流量	全年度投資以 及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 餘 數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4,179	37,852	(35,178)	406,853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疫情減緩擊邊境開放，故旅遊業大舉復甦，整體營業額大幅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因應旅遊復甦，國外旅遊大幅增加，進而機位需求增加，故增加對航空公司機位保證金；另用公司閒置資金參與元勝國際(股)公司股票私募，致整體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 籌資活動：償還長期借款及租賃本金，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 (二) 未來一年之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度投 資及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 餘 數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6,853	50,000	(6,000)	450,853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持續開發及整合產品力並管控商品毛利率，精簡各項成本及費用，增加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 (2) 籌資活動：償還長期借款及租賃本金，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無。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情形及其獲利或虧損之原因：

- (1)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過去主要營運項目為販售 PCR 試劑，隨疫情趨緩，業務量下降，甚而停止販售，致虧損所致。
- (2) 星榕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仍於成立初期，營運剛在萌芽階段故呈現虧損狀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公司性質	112 年		
		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虧損	本期認列之 投資虧損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批發零售業	100%	-1,460	-1,460
星榕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業	100%	-15	-15

(二) 改善計劃：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市場利率持續處於相對低檔水準，且本公司目前無金融機構借款，故無融資利息成本；另為避免利率波動對本公司資金成本之影響，本公司已隨時注意利率動向，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透過資金配置以提升資金效益。

###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國外合作廠商大部份以月結、半月結帳方式，且公司隨時注意公司外幣的變動情形，並適時購進相對之外幣，即時執行避險作業；各產品線亦採較保守穩健的估價政策，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降低曝險幅度。隨著公司營運規模擴大，外匯需求部位提高，未來因應措施仍以加強財務人員外匯風險意識，並以購買遠期外匯或即期外匯方式來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

###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的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交易價格，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受通貨膨脹影響尚少，故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財務操作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均為營運相關之避險交易，並確實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悉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關注產業變化，蒐集市場情報並適時調整產品組合，以密切掌握市場改變及產業變化情形。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之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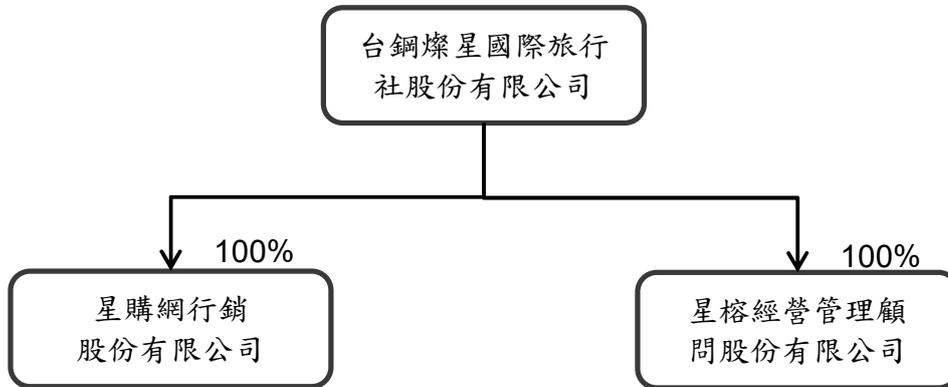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年0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簡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星購網	民國 101 年 09 月 11 日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 2 段 161 號 7 樓	1,700	廣告行銷
星榕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星榕	民國 111 年 09 月 05 日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 2 段 161 號 7 樓	200	管理顧問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與往來分工情形

(1)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餐飲服務業一般批發零售業。

##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 年 0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侯佑霖	1,700,000	100.00%
	董 事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爰蓁蓁		
	董 事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羅俊英		
	監察人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意程		
星榕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侯佑霖	200,000	100.00%
	董 事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爰蓁蓁		
	監察人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意程		

##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 本 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2,881	2,422	459	22	(2,609)	(1,460)	(0.91)
星榕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951	-	1,951	-	(15)	(15)	(0.07)

## (二)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自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附錄A)

## (三) 關係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11 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111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111 年 8 月 8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11.4.13 私募股數以不超過 50,000,000 股為限，於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一次~三次辦理，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私募總金額將依最終私募價格及實際發行總股數計算之。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以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之平均價格擇為參考價格 26.03，發行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三成訂定。 由於本公司最近幾年度產生之累積虧損致使每股淨值已低於股票面額，本公司依現行法令規定訂定之私募價格低於股票面額，係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第 0910003455 號令之規定擇定特定人，並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最近連續二年虧損，依據公司法第 270 條，不得公開募集發行新股，故擬以私募方式於適當時機向特定人籌措資金，以達到挹注所需資金之目的。				
股數(或公司債張數)	50,000,000 股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1.8.8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註一)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款	47,250,000	無	無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款	2,750,000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10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以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之平均價格擇為參考價格 26.03，發行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三成訂定。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低於股票面額，股東權益的影響為實際發行價格與面額差額所產生之虧損，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而逐漸消除之。或以辦理減資、盈餘彌補虧損之方式處理。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所需，將有助於改善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強化資金靈活調整彈性。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營運資金及淨值提高。				

註：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 存款不足之退票、拒絕往來或其他喪失債信情事者：無。
- (二) 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 (三) 嚴重減產或全部或部分停工、公司廠房或主要設備出租、全部或主要部分資產質押，對公司營業有影響者：無。
- (四) 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事之一者：無。
- (五) 經法院依公司法第二百八十七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其股票為禁止轉讓之裁定者：無。
- (六) 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
  - 董事 鄭寶蓮於 113.01.31 辭任
  -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炯荼於 112.06.15 法人改派卸任
  - 台灣健康運動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謝宜靜於 112.06.15 法人改派新任
  - 獨立董事 張博勝於 112.02.28 辭任
  - 獨立董事 吳宗哲於 112.05.30 辭任
  - 獨立董事 洪仁杰於 112.06.15 股東會補選新任
  - 獨立董事 陳厚典於 112.06.15 股東會補選新任
- (七) 變更簽證會計師者。但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不包括在內：請參閱『參、公司治理報告一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八) 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 (九) 其他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者：無。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719)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61、163 號 7  
樓

電 話：(02)412-8550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48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8	
	(七) 關係人交易	38 ~ 41	

項	目	頁	次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2 ~ 4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 大陸投資資訊	47	
	4. 主要股東資訊	47	
(十四)	部門資訊	47 ~ 48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侯佑霖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台鋼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鋼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鋼燦星國旅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鋼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鋼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營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台鋼燦星國旅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為旅遊服務。民國 112 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趨緩致國內外旅遊市場逐漸復甦。因團體旅遊服務銷售對象眾多且分散，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且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團體旅遊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團體旅遊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並測試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就結團明細表中選取樣本，檢視旅遊商品內容、訂單、收款單及相關收款憑證，以驗證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台鋼燦星國旅集團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

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鋼燦星國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鋼燦星國旅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鋼燦星國旅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鋼燦星國旅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鋼燦星國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

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鋼燦星國旅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鋼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田中玉



會計師

徐惠榆

徐惠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8565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06,853	42	\$	404,179	6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二)及八						
	動			22,300	2		3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七		2,766	-		23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		13,542	2		9,736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及十二		3,074	-		768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七及十二		10,400	1		2,67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42	-		36	-
130X	存貨	六(五)		-	-		50	-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及七		160,923	17		16,490	3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620,000</u>	<u>64</u>		<u>434,468</u>	<u>66</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七)						
	產—非流動			127,050	13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及八						
	流動			47,431	5		89,400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29,448	14		121,062	1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9,841	3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882	-		519	-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		-	-		13	-
1920	存出保證金			12,449	1		9,468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47,101</u>	<u>36</u>		<u>220,462</u>	<u>34</u>
1XXX	<b>資產總計</b>		\$	<u>967,101</u>	<u>100</u>	\$	<u>654,930</u>	<u>100</u>

(續次頁)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	157,222	16	\$	19,648	3		
2150	應付票據			7,506	1		727	-		
2170	應付帳款	七		37,056	4		14,326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及七		28,324	3		13,92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6,636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4,397	-		4,36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	-		6,528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241,143</u>	<u>25</u>		<u>59,513</u>	<u>9</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82,939	9		87,298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57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3,910	2		-	-		
2645	存入保證金			323	-		323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07,429</u>	<u>11</u>		<u>87,621</u>	<u>13</u>		
2XXX	<b>負債總計</b>			<u>348,572</u>	<u>36</u>		<u>147,134</u>	<u>22</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687,421	71		687,421	105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十五)		7,579	1		2,162	1		
累積虧損										
3350	待彌補虧損		(	76,471)	(	8)	(	181,787)	(	28)
3XXX	<b>權益總計</b>			<u>618,529</u>	<u>64</u>		<u>507,796</u>	<u>7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967,101</u>	<u>100</u>	\$	<u>654,93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爰慕雲



會計主管：王品玲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097,262	100	\$ 81,8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 982,430)	( 90)	( 81,846)	( 100)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14,832	10	( 40)	-
營業費用	六(九)(十二) (十五)(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86,762)	( 8)	( 32,407)	( 40)
6200 管理費用		( 66,582)	( 6)	( 41,425)	( 5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	( 3,232)	-	3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56,576)	( 14)	( 73,802)	( 91)
6900 營業損失		( 41,744)	( 4)	( 73,842)	( 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八)	3,815	-	1,163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53,314	5	30,709	3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七)(二十)	91,924	9	23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一)	( 2,106)	-	( 2,789)	(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6,947	14	29,316	36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05,203	10	( 44,526)	( 5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四)	113	-	( 66)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05,316	10	\$ 44,592)	( 5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5,316	10	\$ 44,592)	( 55)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5,316	10	\$ 44,592)	( 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5,316	10	\$ 44,592)	( 55)
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		\$ 1.53		\$ 1.16)	
9850 稀釋		\$ 1.53		\$ 1.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爰蓁蓁



會計主管：王品聆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權益總額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721	\$ 22	(\$ 290,495)	\$ 50,248
111 年度淨損		-	-	( 44,592)	( 44,592)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4,592)	( 44,592)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三)	( 153,300)	-	153,300	-
現金增資	六(十三)	500,000	-	-	500,0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五)	-	2,090	-	2,090
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六(十四)	-	9	-	9
行使歸入權	六(十四)	-	41	-	4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7,421	\$ 2,162	(\$ 181,787)	\$ 507,796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7,421	\$ 2,162	(\$ 181,787)	\$ 507,796
112 年度淨利		-	-	105,316	105,316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05,316	105,31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五)	-	5,417	-	5,41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7,421	\$ 7,579	(\$ 76,471)	\$ 618,5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爰慕慕



會計主管：王品玲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05,203	(\$ 44,5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 3,232	( 3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五) ( 627)	( 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六(二十) ( 91,050)	-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二) 5,394	3,0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 94	-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	13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五) 5,417	2,09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3,815)	( 1,16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2,106	2,7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2,534)	( 232)
應收帳款	( 6,205)	( 9,2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306)	( 415)
其他應收款	( 8,582)	666
存貨	677	266
預付款項	( 144,433)	( 7,77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2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37,574	9,692
應付票據	6,779	727
應付帳款	22,730	8,641
其他應付款	13,044	1,66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6,526)	( 5,78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6,172	( 27,608)
收取之利息	3,841	928
支付之利息	( 2,062)	( 2,890)
退還之所得稅	-	20
支付之所得稅	( 99)	( 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852	( 29,584)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22,0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41,969	( 56,8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 36,0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六) ( 10,439)	( 1,966)
預付設備款增加	-	( 13)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981)	( 3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9,451)	( 59,106)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 1,405)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	22,469
償還長期借款	( 4,322)	( 81,457)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七) -	( 45)
現金增資	六(十三) -	500,000
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六(十四) -	9
行使歸入權	六(十四) -	4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5,727)	441,0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74	352,3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04,179	51,8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06,853	\$ 404,1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爰蓁蓁



會計主管：王品玲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2年2月24日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旅行業等。本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5日與其100%持有之子公司—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1年2月24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 (三)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111年8月起持有本公司68.73%股份,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 (四)本公司原名為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惟自民國112年9月6日起更名為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並經經濟部核准在案。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3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餘均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批發零售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星榕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業	100.00	100.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為股利收入。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先進先出法計算。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8~50年
電腦通訊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4~5年
租賃改良	5年

###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

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本。

##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提供旅遊相關服務。團體旅遊收入係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並以包辦交通、食宿及活動設計等方式提供相關服務產生之收入，由於團體旅遊服務係一套裝行程，本集團係按天數提供客戶履約之效益，故於服務提供之耗用天數認列為收入。惟銷售同業之併團旅遊套裝行程係以淨額認列收入。票務收入則係受託代訂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旅遊景點票券及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相關之代理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且收入及成本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以淨額認列收入。
2. 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應交付之商品或勞務，例如購買票券或購買自由行程等，應辨識履約義務及各自之交易價格進行分攤後，依各履約義務之性質按時間逐步或某一時點移轉認列為收入。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合約中每一履約義務，當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時，則以預期成本加計利潤法估計。
3.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投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營運規模與業別較為單純，各項資產負債之衡量與評價亦均能取得較客觀之資訊，故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本集團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之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131	\$ 1,6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22,722	102,529
	<u>126,853</u>	<u>104,179</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280,000	300,000
	<u>\$ 406,853</u>	<u>\$ 404,17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三個月以上未達一年之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金額均為\$300。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300	\$ 300
質押之定期存款	22,000	-
	<u>\$ 22,300</u>	<u>\$ 300</u>
非流動項目：		
質押之銀行存款	<u>\$ 47,431</u>	<u>\$ 89,40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利息收入	<u>\$ 2,794</u>	<u>\$ 781</u>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3.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4. 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766	\$ 23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19,393	\$ 10,882
減：備抵損失	(2,777)	(378)
	<u>\$ 16,616</u>	<u>\$ 10,504</u>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30天內	\$ 245	\$ 12,784	\$ -	\$ 9,714
31-90天	2,381	2,990	4	414
91-180天	140	644	228	340
181天以上	-	2,975	-	414
	<u>\$ 2,766</u>	<u>\$ 19,393</u>	<u>\$ 232</u>	<u>\$ 10,88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1,289。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集團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質押擔保之擔保品。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贊助款	\$ 9,700	\$ -
應收補助款	-	1,439
其他	1,533	1,531
	11,233	2,970
減：備抵損失	(833)	(293)
	<u>\$ 10,400</u>	<u>\$ 2,677</u>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商品	\$ 677
減：備抵跌價損失	(627)
	<u>\$ 50</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均已全數報廢。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銷貨成本	\$ -	\$ 24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 627)	( 8)
存貨報廢損失	677	-
	<u>\$ 50</u>	<u>\$ 232</u>

(註)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出售及報廢部分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六) 預付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團費	\$ 140,158	\$ 3,322
預付機票款	17,283	7,378
預付訂房款	488	2,217
預付租金	818	294
其他預付款	2,176	3,279
	<u>\$ 160,923</u>	<u>\$ 16,490</u>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私募	\$ 36,000
評價調整	91,050
	<u>\$ 127,050</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淨利益為\$91,05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1 月間採私募方式認購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之股份計 5,000 仟股，此私募股票於三年內限制轉讓。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46,740	\$ 77,298	\$ 7,907	\$ 1,394	\$ 1,401	\$ -	\$ 134,740
累計折舊	-	(4,968)	(7,299)	(1,256)	(155)	-	(13,678)
	<u>\$ 46,740</u>	<u>\$ 72,330</u>	<u>\$ 608</u>	<u>\$ 138</u>	<u>\$ 1,246</u>	<u>\$ -</u>	<u>\$ 121,062</u>
<u>112年度</u>							
1月1日	\$ 46,740	\$ 72,330	\$ 608	\$ 138	\$ 1,246	\$ -	\$ 121,062
增添	-	-	743	285	10,573	150	11,751
重分類	-	-	-	-	150	(150)	-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13	-	13
折舊費用	-	(2,292)	(344)	(95)	(553)	-	(3,284)
處分—成本	-	-	-	-	(152)	-	(152)
—累計折舊	-	-	-	-	58	-	58
12月31日	<u>\$ 46,740</u>	<u>\$ 70,038</u>	<u>\$ 1,007</u>	<u>\$ 328</u>	<u>\$ 11,335</u>	<u>\$ -</u>	<u>\$ 129,448</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46,740	\$ 77,298	\$ 8,650	\$ 1,679	\$ 11,985	\$ -	\$ 146,352
累計折舊	-	(7,260)	(7,643)	(1,351)	(650)	-	(16,904)
	<u>\$ 46,740</u>	<u>\$ 70,038</u>	<u>\$ 1,007</u>	<u>\$ 328</u>	<u>\$ 11,335</u>	<u>\$ -</u>	<u>\$ 129,448</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46,740	\$ 77,298	\$ 7,342	\$ 1,394	\$ 152	\$ 132,926
累計折舊	-	( 2,675)	( 6,915)	( 996)	-	( 10,586)
	<u>\$ 46,740</u>	<u>\$ 74,623</u>	<u>\$ 427</u>	<u>\$ 398</u>	<u>\$ 152</u>	<u>\$ 122,340</u>
<u>111年度</u>						
1月1日	\$ 46,740	\$ 74,623	\$ 427	\$ 398	\$ 152	\$ 122,340
增添	-	-	565	-	1,249	1,814
折舊費用	-	( 2,293)	( 384)	( 260)	( 155)	( 3,092)
12月31日	<u>\$ 46,740</u>	<u>\$ 72,330</u>	<u>\$ 608</u>	<u>\$ 138</u>	<u>\$ 1,246</u>	<u>\$ 121,062</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46,740	\$ 77,298	\$ 7,907	\$ 1,394	\$ 1,401	\$ 134,740
累計折舊	-	( 4,968)	( 7,299)	( 1,256)	( 155)	( 13,678)
	<u>\$ 46,740</u>	<u>\$ 72,330</u>	<u>\$ 608</u>	<u>\$ 138</u>	<u>\$ 1,246</u>	<u>\$ 121,062</u>

1. 上述資產均屬供自用之資產。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為3~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 度</u>
	<u>帳 面 金 額</u>	<u>折 舊 費 用</u>
房屋及建築	\$ 29,841	\$ 2,110

民國111年度無此情事。

3.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金額分別為\$31,951及\$—。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80
屬短期租賃合約或低價值租賃之費用	3,499

民國111年度則無此情事。

5.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5,184及\$—。

(十)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231	\$ 4,803
應付勞務費	1,496	—
應付設備款	1,312	—
應付勞健保費	1,130	1,742
應付退休金	842	1,437
應付退票款	—	2,048
其他	6,313	3,894
	<u>\$ 28,324</u>	<u>\$ 13,924</u>

(十一)長期借款

<u>借 款 性 質</u>	<u>借 款 期 間</u>	<u>利率區間</u>	<u>擔 保 品</u>	<u>112年12月31日</u>	<u>備註</u>
擔保銀行借款	109.10~ 129.10	2.03%	土地、房屋及 建築	\$ 87,336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397)	
				<u>\$ 82,93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備註
擔保銀行借款	109.10~ 129.10	1.28%~ 1.78%	土地、房屋及 建築	\$ 91,658	(註)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360)	
				<u>\$ 87,298</u>	

(註)本金寬限期為 18 個月，按月繳息。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財務成本之說明。

## (十二)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900 及 \$1,980。

## (十三)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期初股數	\$ 68,742	\$ 34,072
減資彌補虧損	-	( 15,330)
現金增資—私募	-	50,000
期末股數	<u>68,742</u>	<u>68,742</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153,300，減資比率為 44.993%，減資銷除股數為 15,33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5 月 13 日，並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並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仟股，私募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平價發行，其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8 月 9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增加營運資金，此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有價證券自交付日起滿三年期間內，除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對其他對象再行賣出，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4.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實收資本額為\$687,421(其中屬私募普通股股本為\$605,820 及股份總額保留\$4,000 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分為 68,742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十四) 資本公積

	112 年			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31	\$ 2,090	\$ 41	\$ 2,16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417	-	5,417
12月31日	<u>\$ 31</u>	<u>\$ 7,507</u>	<u>\$ 41</u>	<u>\$ 7,579</u>
	111 年			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22	\$ -	\$ -	\$ 2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2,090	-	2,090
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9	-	-	9
行使歸入權	-	-	41	41
12月31日	<u>\$ 31</u>	<u>\$ 2,090</u>	<u>\$ 41</u>	<u>\$ 2,162</u>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

####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4 日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計 410 仟單位，其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44 元，係以不低於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每單位認股價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4 年，員工自發行日起在職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為\$1,608。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 2 日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計 1,617 仟單位，其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22.55 元，係以不低於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每單位認股價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認股權之認購價格已調整為新台幣 12.49 元，發行

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4 年，員工自發行日起在職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分別為 \$3,809 及 \$2,090。

3.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12 年 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577	\$ 12.49
本期給與認股權	410	44.00
本期失效認股權	(370)	15.04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617	19.89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111 年 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1,617	22.45
本期失效認股權	(40)	12.49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577	12.49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4. 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2年5月4日		民國111年8月2日	
股價	新台幣	44.00元	新台幣	22.55元
履約價格	新台幣	44.00元	新台幣	22.55元
股利率		0%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68.47%		66.99%
無風險利率		1.06%		1.00%
預期存續期間		4.15年		4.15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	23.07元	新台幣	11.59元

#### (十六) 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若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就其餘額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將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及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及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民國 112 年決算之獲利彌補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故不擬分派盈餘。有關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七) 營業收入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團體旅遊收入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票務收入等，收入之細分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團體旅遊收入	\$ 1,070,928	\$ 71,427
票務收入	12,238	5,916
其他	14,096	4,463
	<u>\$ 1,097,262</u>	<u>\$ 81,806</u>

2. 合約負債：

-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旅客機票款、 團費及簽證費	\$ 157,222	\$ 19,648	\$ 9,956

- (2) 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收入分別為 \$19,648 及 \$9,956。

#### (十八) 利息收入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021	\$ 3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2,794	781
	<u>\$ 3,815</u>	<u>\$ 1,163</u>

(十九) 其他收入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贊助款收入	\$ 37,643	\$ -
法院和解收入	7,000	-
人力支接收入	2,169	-
政府補助款收入	2,155	4,791
租賃收入	1,083	1,635
佣金收入	53	4,680
其他	3,211	19,603
	<u>\$ 53,314</u>	<u>\$ 30,709</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 91,050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2,474	3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94)	-
其他	( 1,506)	( 122)
	<u>\$ 91,924</u>	<u>\$ 233</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826	\$ 2,789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80	-
	<u>\$ 2,106</u>	<u>\$ 2,789</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 年 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028	\$ 90,107	\$ 93,135
折舊費用	-	5,394	5,394
	<u>\$ 3,028</u>	<u>\$ 95,501</u>	<u>\$ 98,529</u>
	111 年 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72	\$ 39,554	\$ 40,026
折舊費用	-	3,092	3,092
攤銷費用	-	138	138
	<u>\$ 472</u>	<u>\$ 42,784</u>	<u>\$ 43,256</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		合 計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薪資費用	\$ 3,028	\$ 73,166	\$ 76,194
認股權酬勞成本	-	5,417	5,417
勞健保費用	-	5,777	5,777
退休金費用	-	2,900	2,900
其他用人費用	-	2,847	2,847
	<u>\$ 3,028</u>	<u>\$ 90,107</u>	<u>\$ 93,135</u>

	111 年		合 計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薪資費用	\$ 472	\$ 30,292	\$ 30,764
認股權酬勞成本	-	2,090	2,090
勞健保費用	-	3,863	3,863
退休金費用	-	1,980	1,980
其他用人費用	-	1,329	1,329
	<u>\$ 472</u>	<u>\$ 39,554</u>	<u>\$ 40,02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係以當年度未計入員工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七計算提撥；董事之報酬，不論盈虧，公司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因均處累積虧損狀態，故均無須估列員工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15)	6
	<u>( 7)</u>	<u>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106)	60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13)</u>	<u>\$ 66</u>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損失關係：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1,041	(\$ 8,907)
按稅法規定免稅所得之影響數	( 18,290)	3,17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15)	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 1)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5,79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2,856)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13)	\$ 66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73	\$ 439	\$ -	\$ 512
存貨跌價損失	126	( 126)	-	-
未休假獎金	296	74	-	37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	( 24)	-	-
	<u>\$ 519</u>	<u>\$ 363</u>	<u>\$ -</u>	<u>\$ 88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257)	\$ -	(\$ 257)
	<u>\$ 519</u>	<u>\$ 106</u>	<u>\$ -</u>	<u>\$ 625</u>
	11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72	\$ 1	\$ -	\$ 73
存貨跌價損失	127	( 1)	-	126
未休假獎金	230	66	-	2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0	( 126)	-	24
	<u>\$ 579</u>	<u>(\$ 60)</u>	<u>\$ -</u>	<u>\$ 51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u>112</u> <u>年</u> <u>12</u> <u>月</u> <u>31</u> <u>日</u>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民國104年度	\$ 3,232	\$ -	\$ -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43,252	32,203	6,440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64,305	64,305	12,861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147,074	147,074	29,415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105,782	105,782	21,156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99,274	99,274	19,855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52,424	52,424	10,485	民國120年度
民國111年度	28,985	28,985	5,797	民國121年度
	<u>\$ 544,328</u>	<u>\$ 530,047</u>	<u>\$ 106,009</u>	

<u>111</u> <u>年</u> <u>12</u> <u>月</u> <u>31</u> <u>日</u>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民國104年度	\$ 3,232	\$ 3,232	\$ 646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43,252	43,252	8,650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64,305	64,305	12,861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147,074	147,074	29,415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105,782	105,782	21,156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99,274	99,274	19,855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52,424	52,424	10,485	民國120年度
民國111年度	28,985	28,985	5,797	民國121年度
	<u>\$ 544,328</u>	<u>\$ 544,328</u>	<u>\$ 108,865</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五) 每股盈餘(虧損)

	112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5,316	68,742	\$ 1.5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5,316	68,7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30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5,316	69,043	\$ 1.53
	11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	(\$ 44,592)	38,605	(\$ 1.16)

民國 111 年度員工認股權因具有反稀釋效果，故不計入稀釋每股虧損計算。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751		\$	1,81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15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312)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 支付數	\$	10,439		\$	1,966	

##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	13		\$	-	

##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存入 保證金	合計
112年1月1日	\$ -	\$ 91,658	\$ 323	\$ 91,981
籌資現金流量之淨變動	( 1,405)	( 4,322)	-	( 5,72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31,951	-	-	31,951
112年12月31日	\$ 30,546	\$ 87,336	\$ 323	\$ 118,205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存入 保證金	合計
111年1月1日		\$ 150,646	\$ 368	\$ 151,014
籌資現金流量之淨變動		( 58,988)	( 45)	( 59,033)
111年12月31日		\$ 91,658	\$ 323	\$ 91,981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慶欣欣)	本集團之母公司
萬通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萬通人力)	實質關係人
亞果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亞果遊艇)	實質關係人
萬通國際人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萬通國際)	實質關係人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沛波)	實質關係人
利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利豐)	實質關係人
樂活海洋休閒股份有限公司(樂活)	實質關係人
三興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三興)	實質關係人
鉅揚國際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揚)	實質關係人
戲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戲雨)	實質關係人
盛德國際人力資源有限公司(盛德)	實質關係人
宏固人力資源有限公司(宏固)	實質關係人
衛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衛鴻)	實質關係人
亞青海洋文創股份有限公司(亞青海洋)	實質關係人
台鋼雄鷹棒球隊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雄鷹)	實質關係人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鋼鐵)	實質關係人
台鋼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運動行銷)	實質關係人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春雨)	實質關係人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久陽)	實質關係人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易昇)	實質關係人
玉雨投資有限公司(玉雨)	實質關係人
亞澎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亞澎)	實質關係人
春雨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春雨生醫)	實質關係人
亞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亞平)	實質關係人
統博國際經營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統博)	實質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精剛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剛)	實質關係人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榮剛)	實質關係人
春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春邦)	實質關係人
金智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智富)	實質關係人
亞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亞悅)	實質關係人
泰萬通國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泰萬通)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團體旅遊收入—手續費收入：		
實質關係人	\$ 11,071	\$ 5,045
母公司	7	29
	<u>\$ 11,078</u>	<u>\$ 5,074</u>

主要係銷售予關係人機票及提供旅遊服務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依議定之交易價格，採月結 30 天收款。

2. 營業成本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實質關係人	<u>\$ 392</u>	<u>\$ 2,763</u>

主要係向關係人租賃遊艇及購買商品之成本，依議定之交易價格，採月結 30 天付款。

3. 佣金支出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實質關係人	<u>\$ -</u>	<u>\$ 189</u>

4. 廣告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實質關係人	<u>\$ 731</u>	<u>\$ 198</u>

5. 勞務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實質關係人	<u>\$ 2,635</u>	<u>\$ 297</u>

6. 其他支出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實質關係人	<u>\$ -</u>	<u>\$ 325</u>

7. 其他收入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亞果遊艇	\$ 2,936	\$ -
實質關係人	<u>289</u>	<u>154</u>
	<u>\$ 3,225</u>	<u>\$ 154</u>

8.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u>\$ -</u>	<u>\$ 4</u>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3,074</u>	<u>\$ 768</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u>\$ 80</u>	<u>\$ 48</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9. 預付貨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亞果遊艇	\$ -	\$ 331
實質關係人	<u>-</u>	<u>14</u>
	<u>\$ -</u>	<u>\$ 345</u>

10. 預付費用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實質關係人	<u>\$ -</u>	<u>\$ 381</u>

11.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37</u>	<u>\$ 379</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394</u>	<u>\$ 18</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團體旅遊等成本，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資訊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567	\$ 3,702
認股權酬勞成本	1,622	707
退職後福利	192	109
	<u>\$ 5,381</u>	<u>\$ 4,518</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註1)	\$ 69,431	\$ 89,400	觀光局保證金、開立機票保證金、訂票系統保證金、保險局保證金及企業戶抵用券等質押
土地(註2)	46,740	46,740	銀行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註2)	70,038	72,330	銀行借款擔保
	<u>\$ 186,209</u>	<u>\$ 208,470</u>	

(註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與航空公司及飯店等從事相關業務，委請金融機構提供綜合額度(含履約保證及短期放款額度)分別為\$311,300 及\$211,300，實際動用保證額度金額分別為\$145,274 及\$164,300。

(二)基於觀光旅遊逐漸復甦，本集團乃於民國 112 年間與航空公司簽訂包機合約，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簽約未付款金額為\$76,374。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 十二、其他

###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 融 資 產</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7,05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6,853	\$ 404,1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300	300
— 流動		
應收票據	2,766	23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6,616	10,504
其他應收款	10,400	2,6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431	89,400
—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12,449	9,468
	<u>\$ 518,815</u>	<u>\$ 516,760</u>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7,506	\$ 727
應付帳款	37,056	14,326
其他應付款	28,324	13,9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87,336	91,658
存入保證金	323	323
	<u>\$ 160,545</u>	<u>\$ 120,958</u>
租賃負債	<u>\$ 30,546</u>	<u>\$ -</u>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會視情況承作衍生工具以進行避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產生。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均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圓：新台幣	\$	109,207		0.2172	\$	23,720
美元：新台幣		34		30.71		1,044
港幣：新台幣		461		3.93		1,812
泰銖：新台幣		1,802		0.9017		1,6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5		30.71		768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12		30.71	\$	3,451
日圓：新台幣		9,761		0.2324		2,2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		30.71		109

C.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度及111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219及\$45。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474及\$355。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112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增加或減少\$1,271。民國111年度則無此情事。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5及\$5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其他金融資產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以個別評估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D.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u> 年 度	<u>111</u> 年 度
期初餘額	\$ 378	\$ 378
本期提列	<u>2,399</u>	<u>-</u>
期末餘額	<u>\$ 2,777</u>	<u>\$ 378</u>

G. 本集團個別評估其他應收款減損損失，其相關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u> 年 度	<u>111</u> 年 度
期初餘額	\$ 293	\$ 323
本期提列(迴轉)	833	( 30)
本期沖銷	( <u>293</u> )	<u>-</u>
期末餘額	<u>\$ 833</u>	<u>\$ 293</u>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87,000</u>	<u>\$ 47,000</u>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 年 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 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7,506	\$ -	\$ -	\$ -
應付帳款	37,056	-	-	-
其他應付款	28,324	-	-	-
租賃負債	8,314	8,104	18,567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129	6,129	18,388	72,532
存入保證金	-	-	323	-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727	\$ -	\$ -	\$ -
應付帳款	14,326	-	-	-
其他應付款	13,924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603	6,068	18,205	77,878
存入保證金	-	323	-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私募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流動性折價 24.82%)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127,050	\$ -	\$ 127,050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4. 上述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其收盤價考量流動性折價後計算而得。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均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2 年度之資訊)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另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因個別金額及總金額均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三。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旅遊服務業務，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部門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

####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均無差異，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旅遊服務部門，收入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七)營業收入之說明。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 入(註1)	非流動資產(註2)	收 入(註1)	非流動資產(註2)
台灣	\$ 1,097,262	\$ 159,289	\$ 81,806	\$ 121,075

(註 1) 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

(註 2) 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預付設備款。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來自任一單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逾本集團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者。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股 數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仟股或仟單位)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	—	註1	5,000 \$	3.16	127,050 \$	—

(註1)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投資損益	投資損益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批發零售業	\$ 19,500	\$ 19,500	1,600,000	100	\$ 459	(\$ 1,460)	(\$ 1,460)	子公司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星裕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管理顧問業	2,000	2,000	200,000	100	1,951	( 15)	( 15)	子公司

台鋼耀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耀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慶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47,250,000	68.73%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719)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61、163 號 7  
樓

電 話：(02)412-8550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3 ~ 49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2
	(八) 質押之資產		42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 4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	其他	43 ~ 4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 49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 ~ 4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	
	3. 大陸投資資訊	49	
	4. 主要股東資訊	49	
(十四)	部門資訊	49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 ~ 7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181 號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70151 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12F, No. 395, Sec. 1, Linsen Rd., East Dist., Tainan 70151, Taiwan  
T: +886 (6) 234 3111, F: + 886 (6) 275 2598, www.pwc.tw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營業收入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為旅遊服務。民國 112 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趨緩致國內外旅遊市場逐漸復甦。因團體旅遊服務銷售對象眾多且分散，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且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團體旅遊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團體旅遊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並測試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就結團明細表中選取樣本，檢視旅遊商品內容、訂單、收款單及相關收款憑證，以驗證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

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田中玉

會計師

徐惠榆

徐惠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8565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03,521	42	\$	394,305	6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二)及八						
	動			22,300	2		3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七		2,766	-		23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		13,542	2		9,736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及十二		3,074	-		768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及十二		10,160	1		2,05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四)及七		2,026	-		6,51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39	-		33	-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及七		159,586	17		16,317	3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617,114</u>	<u>64</u>		<u>430,257</u>	<u>66</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七)						
	產—非流動			127,050	13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及八						
	流動			47,431	5		89,400	1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2,410	-		3,88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八		129,448	14		121,062	1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29,841	3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882	-		519	-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九)		-	-		13	-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		12,486	1		9,146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49,548</u>	<u>36</u>		<u>224,025</u>	<u>34</u>
1XXX	<b>資產總計</b>		\$	<u>966,662</u>	<u>100</u>	\$	<u>654,282</u>	<u>100</u>

(續次頁)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	157,222	16	\$	19,452	3		
2150	應付票據			6,775	1		8	-		
2170	應付帳款			37,017	4		13,909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7	-		1,30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28,943	3		13,62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		6,636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及八		4,397	-		4,36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		6,527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241,027</u>	<u>25</u>		<u>59,188</u>	<u>9</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82,939	9		87,298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57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		23,910	2		-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07,106</u>	<u>11</u>		<u>87,298</u>	<u>13</u>		
2XXX	<b>負債總計</b>			<u>348,133</u>	<u>36</u>		<u>146,486</u>	<u>22</u>		
<b>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687,421	71		687,421	105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十六)		7,579	1		2,162	1		
累積盈虧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四)(十七)	(	76,471)	(	8)	(	181,787)	(	28)
3XXX	<b>權益總計</b>			<u>618,529</u>	<u>64</u>		<u>507,796</u>	<u>7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966,662</u>	<u>100</u>	\$	<u>654,282</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爰蕙棠



會計主管：王品玲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097,252	100	\$ 78,85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五) (二十四)及七	( 982,411)	( 89)	( 63,499)	( 81)
5900 營業毛利		114,841	11	15,355	1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八)	-	-	( 2)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14,841	11	15,353	19
營業費用	六(十)(十三) (十六)(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86,680)	( 8)	( 32,363)	( 41)
6200 管理費用		( 64,913)	( 6)	( 39,352)	( 5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	( 2,399)	-	3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53,992)	( 14)	( 71,685)	( 91)
6900 營業損失		( 39,151)	( 3)	( 56,332)	( 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九)	3,776	-	1,153	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51,430	5	26,196	3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七)(二十一)	92,729	8	349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二十二)	( 2,106)	-	( 2,789)	(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 1,475)	-	( 13,109)	( 1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4,354	13	11,800	15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05,203	10	( 44,532)	( 5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五)	113	-	( 60)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05,316	10	( \$ 44,592)	( 5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5,316	10	( \$ 44,592)	( 57)
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		\$ 1.53		( \$ 1.16)	
9850 稀釋		\$ 1.53		( \$ 1.1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呂慕慕



會計主管：王品羚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權益總額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721	\$ 22	(\$ 290,495)	\$ 50,248
111 年度淨損		-	-	( 44,592)	( 44,592)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4,592)	( 44,592)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四)	( 153,300)	-	153,300	-
現金增資	六(十四)	500,000	-	-	500,0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	-	2,090	-	2,090
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六(十五)	-	9	-	9
行使歸入權	六(十五)	-	41	-	4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7,421	\$ 2,162	(\$ 181,787)	\$ 507,796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7,421	\$ 2,162	(\$ 181,787)	\$ 507,796
112 年度淨利		-	-	105,316	105,316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05,316	105,31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	-	5,417	-	5,41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7,421	\$ 7,579	(\$ 76,471)	\$ 618,52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呂慕慕



會計主管：王品玲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05,203	(\$ 44,5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 2,399	( 3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五) ( 627)	( 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六(七)(二十一) ( 91,050)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1,475	13,109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八) -	2
折舊費用	六(九)(十)(二十三) 5,394	3,0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一) 94	-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	13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 5,417	2,09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3,776)	( 1,15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2,106	2,7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2,534)	( 232)
應收帳款	( 6,205)	( 9,2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306)	( 328)
其他應收款	( 8,172)	( 1,3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87	( 1,074)
存貨	627	8
預付款項	( 143,269)	( 7,5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37,770	9,668
應付票據	6,767	8
應付帳款	23,108	8,815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266)	1,209
其他應付款	13,958	4,00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6,527)	5,81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3,073	( 14,762)
收取之利息	3,841	918
支付之利息	( 2,062)	( 2,890)
支付之所得稅	( 99)	( 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753	( 16,739)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22,0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41,969	( 56,8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 36,0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	( 12,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七) ( 10,439)	( 1,966)
預付設備款增加	-	( 13)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340)	( 4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9,810)	( 71,207)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 1,405)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	22,469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 4,322)	( 81,457)
現金增資	六(十四) -	500,000
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六(十五) -	9
行使歸入權	六(十五) -	4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5,727)	441,0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216	353,1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94,305	41,1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03,521	\$ 394,30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爰蓁蓁



會計主管：王品玲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2年2月24日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旅行業等。本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5日與其100%持有之子公司－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1年2月24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 (三)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111年8月起持有本公司68.73%股份，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 (四)本公司原名為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惟自民國112年9月6日起更名為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並經經濟部核准在案。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3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會計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餘均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為股利收入。

####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

失。

####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先進先出法計算。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

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8~50年
電腦通訊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4~5年
租賃改良	5年

####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本。

###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提供旅遊相關服務。團體旅遊收入係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並以包辦交通、食宿及活動設計等方式提供相關服務產生之收入，由於團體旅遊服務係一套裝行程，本公司係按天數提供客戶履約之效益，故於服務提供之耗用天數認列為收入。惟銷售同業之併團旅遊套裝行程係以淨額認列收入。票務收入則係受託代訂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旅遊景點票券及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相關之代理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且收入及成本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以淨額認列收入。
2. 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應交付之商品或勞務，例如購買票券或購買自由行程等，應辨識履約義務及各自之交易價格進行分攤後，依各履約義務之性質按時間逐步或某一時點移轉認列為收入。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合約中每一履約義務，當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時，則以預期成本加計利潤法估計。
3.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投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營運規模與業別較為單純，各項資產負債之衡量與評價亦均能取得較客觀之資訊，故於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本公司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之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131	\$ 1,6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9,390	92,655
	<u>123,521</u>	<u>94,305</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280,000	300,000
	<u>\$ 403,521</u>	<u>\$ 394,30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三個月以上未達一年之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金額均為\$3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300	\$ 300
質押之定期存款	22,000	-
	<u>\$ 22,300</u>	<u>\$ 300</u>
非流動項目：		
質押之銀行存款	\$ 47,431	\$ 89,4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利息收入	\$ 2,794	\$ 781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3.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4. 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 2,766	\$ 23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19,393	\$ 10,882
減：備抵損失	( 2,777 )	( 378 )
	<u>\$ 16,616</u>	<u>\$ 10,504</u>

1.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30天內	\$ 245	\$ 12,784	\$ -	\$ 9,714
31-90天	2,381	2,990	4	414
91-180天	140	644	228	340
181天以上	-	2,975	-	414
	<u>\$ 2,766</u>	<u>\$ 19,393</u>	<u>\$ 232</u>	<u>\$ 10,88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1,289。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質押擔保之擔保品。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贊助款	\$ 9,700	\$ -
應收佣金	1,945	6,475
其他	541	2,384
	<u>12,186</u>	<u>8,859</u>
減：備抵損失	-	(293)
	<u>\$ 12,186</u>	<u>\$ 8,566</u>

(五) 存貨

	<u>111年12月31日</u>
商品	\$ 627
減：備抵跌價損失	(627)
	<u>\$ -</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均已全數報廢。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2年</u>	<u>111年</u>
銷貨成本	\$ -	\$ 24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627)	(8)
存貨報廢損失	627	-
	<u>\$ -</u>	<u>\$ 232</u>

(註)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出售及報廢部分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六) 預付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預付團費	\$ 140,158	\$ 3,322
預付機票款	17,283	7,378
預付訂房款	488	2,217
預付租金	104	-
其他預付款	1,553	3,400
	<u>\$ 159,586</u>	<u>\$ 16,317</u>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2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私募	\$ 36,000
	評價調整	<u>91,050</u>
		<u>\$ 127,050</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淨利益為\$91,05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1 月間採私募方式認購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之股份計 5,000 仟股，此私募股票於三年內限制轉讓。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1月1日	\$ 3,885	\$ 4,99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0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1,475)	( 13,109)
12月31日餘額	<u>\$ 2,410</u>	<u>\$ 3,885</u>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459	\$ 1,919
星榕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u>1,951</u>	<u>1,966</u>
	<u>\$ 2,410</u>	<u>\$ 3,885</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46,740	\$ 77,298	\$ 7,907	\$ 1,394	\$ 1,401	\$ -	\$ 134,740
累計折舊	-	(4,968)	(7,299)	(1,256)	(155)	-	(13,678)
	<u>\$ 46,740</u>	<u>\$ 72,330</u>	<u>\$ 608</u>	<u>\$ 138</u>	<u>\$ 1,246</u>	<u>\$ -</u>	<u>\$ 121,062</u>
<u>112年度</u>							
1月1日	\$ 46,740	\$ 72,330	\$ 608	\$ 138	\$ 1,246	\$ -	\$ 121,062
增添	-	-	743	285	10,573	150	11,751
重分類	-	-	-	-	150	(150)	-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13	-	13
折舊費用	-	(2,292)	(344)	(95)	(553)	-	(3,284)
處分—成本	-	-	-	(	152)	(	(152)
—累計折舊	-	-	-	-	58	-	58
12月31日	<u>\$ 46,740</u>	<u>\$ 70,038</u>	<u>\$ 1,007</u>	<u>\$ 328</u>	<u>\$ 11,335</u>	<u>\$ -</u>	<u>\$ 129,448</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46,740	\$ 77,298	\$ 8,650	\$ 1,679	\$ 11,985	\$ -	\$ 146,352
累計折舊	-	(7,260)	(7,643)	(1,351)	(650)	-	(16,904)
	<u>\$ 46,740</u>	<u>\$ 70,038</u>	<u>\$ 1,007</u>	<u>\$ 328</u>	<u>\$ 11,335</u>	<u>\$ -</u>	<u>\$ 129,448</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46,740	\$ 77,298	\$ 7,342	\$ 1,394	\$ 152	\$ 132,926
累計折舊	-	( 2,675)	( 6,915)	( 996)	-	( 10,586)
	<u>\$ 46,740</u>	<u>\$ 74,623</u>	<u>\$ 427</u>	<u>\$ 398</u>	<u>\$ 152</u>	<u>\$ 122,340</u>
<u>111年度</u>						
1月1日	\$ 46,740	\$ 74,623	\$ 427	\$ 398	\$ 152	\$ 122,340
增添	-	-	565	-	1,249	1,814
折舊費用	-	( 2,293)	( 384)	( 260)	( 155)	( 3,092)
12月31日	<u>\$ 46,740</u>	<u>\$ 72,330</u>	<u>\$ 608</u>	<u>\$ 138</u>	<u>\$ 1,246</u>	<u>\$ 121,062</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46,740	\$ 77,298	\$ 7,907	\$ 1,394	\$ 1,401	\$ 134,740
累計折舊	-	( 4,968)	( 7,299)	( 1,256)	( 155)	( 13,678)
	<u>\$ 46,740</u>	<u>\$ 72,330</u>	<u>\$ 608</u>	<u>\$ 138</u>	<u>\$ 1,246</u>	<u>\$ 121,062</u>

1. 上述資產均屬供自用之資產。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為 3~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2 年 度</u>
	<u>帳 面 金 額</u>	<u>折 舊 費 用</u>
房屋及建築	\$ 29,841	\$ 2,110

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金額分別為 \$31,951 及 \$—。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80
屬短期租賃合約或低價值租賃之費用	1,861

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3,546 及 \$—。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231	\$ 4,803
應付勞務費	1,496	—
應付設備款	1,312	—
應付勞健保費	1,130	1,742
應付退休金	842	1,437
應付退票款	—	2,048
其他	6,932	3,599
	<u>\$ 28,943</u>	<u>\$ 13,629</u>

(十二) 長期借款

<u>借 款 性 質</u>	<u>借 款 期 間</u>	<u>利率區間</u>	<u>擔 保 品</u>	<u>112年12月31日</u>	<u>備註</u>
擔保銀行借款	109.10~ 129.10	2.03%	土地、房屋及 建築	\$ 87,336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397)	
				<u>\$ 82,93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備註
擔保銀行借款	109.10~ 129.10	1.28%~ 1.78%	土地、房屋及 建築	\$ 91,658	(註)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360)	
				<u>\$ 87,298</u>	

(註)本金寬限期為 18 個月，按月繳息。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成本之說明。

### (十三)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900 及 \$1,980。

### (十四)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期初股數	\$ 68,742	\$ 34,072
減資彌補虧損	-	( 15,330)
現金增資—私募	-	50,000
期末股數	<u>\$ 68,742</u>	<u>\$ 68,742</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153,300，減資比率為 44.993%，減資銷除股數為 15,33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5 月 13 日，並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並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仟股，私募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平價發行，其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8 月 9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增加營運資金，此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前述私募有價證券自交付日起滿三年期間內，除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對其他對象再行賣出，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4.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實收資本額為\$687,421(其中屬私募普通股股本為\$605,820 及股份總額保留\$4,000 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分為 68,742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十五) 資本公積

	112 年			合 計
	發行溢價	認 股 權	其 他	
1月1日	\$ 31	\$ 2,090	\$ 41	\$ 2,16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417	-	5,417
12月31日	\$ 31	\$ 7,507	\$ 41	\$ 7,579

	111 年			合 計
	發行溢價	認 股 權	其 他	
1月1日	\$ 22	\$ -	\$ -	\$ 2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2,090	-	2,090
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9	-	-	9
行使歸入權	-	-	41	41
12月31日	\$ 31	\$ 2,090	\$ 41	\$ 2,162

-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

####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4 日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計 410 仟單位，其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44 元，係以不低於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每單位認股價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4 年，員工自發行日起在職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分別為\$1,608。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 2 日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計

1,617 仟單位，其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22.55 元，係以不低於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每單位認股價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認股權之認購價格已調整為新台幣 12.49 元，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4 年，員工自發行日起在職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分別為 \$3,809 及 \$2,090。

3.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12 年 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577	\$ 12.49
本期給與認股權	410	44.00
本期失效認股權	(370)	15.04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617</u>	19.89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111 年 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1,617	22.55
本期失效認股權	(40)	12.49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577</u>	12.49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4. 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2年5月4日		民國111年8月2日	
股價	新台幣	44.00元	新台幣	22.55元
履約價格	新台幣	44.00元	新台幣	22.55元
股利率		0%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68.47%		66.99%
無風險利率		1.06%		1.00%
預期存續期間		4.15年		4.15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	23.07元	新台幣	11.59元

#### (十七) 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若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就其餘額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將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及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及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民國 112 年決算之獲利彌補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故不擬分派盈餘。有關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八)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團體旅遊收入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票務收入等，收入之細分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團體旅遊收入	\$	1,070,928	\$	71,427
票務收入		12,238		5,916
其他		14,086		1,511
	\$	<u>1,097,252</u>	\$	<u>78,854</u>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旅客			
機票款、團費及簽證費	\$ 157,222	\$ 19,452	\$ 9,784

(2) 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收入分別為 \$19,452 及 \$9,784。

(十九) 利息收入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982	\$ 3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2,794	781
	<u>\$ 3,776</u>	<u>\$ 1,153</u>

(二十) 其他收入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贊助款收入	\$ 37,922	\$ -
法院和解收入	7,000	-
人力支接收入	2,169	6,475
政府補助款收入	1,876	4,791
其他	2,463	14,930
	<u>\$ 51,430</u>	<u>\$ 26,196</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 91,050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2,474	3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94)	-
其他	( 701)	( 6)
	<u>\$ 92,729</u>	<u>\$ 349</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1,826	\$ 2,789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80	-
	<u>\$ 2,106</u>	<u>\$ 2,789</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 年		111 年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3,028	\$ 90,107	\$ 472	\$ 39,554
折舊費用	-	5,394	-	3,092
	\$ 3,028	\$ 95,501	\$ 472	\$ 42,784

	112 年		111 年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472	\$ 39,554	\$ 472	\$ 39,554
折舊費用	-	3,092	-	3,092
攤銷費用	-	138	-	138
	\$ 472	\$ 42,784	\$ 472	\$ 43,256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		111 年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薪資費用	\$ 3,028	\$ 70,771	\$ 472	\$ 28,750
認股權酬勞成本	-	5,417	-	2,090
勞健保費用	-	5,777	-	3,863
退休金費用	-	2,900	-	1,980
董事酬金	-	2,395	-	1,542
其他用人費用	-	2,847	-	1,329
	\$ 3,028	\$ 90,107	\$ 472	\$ 39,554

	112 年		111 年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薪資費用	\$ 472	\$ 28,750	\$ 472	\$ 28,750
認股權酬勞成本	-	2,090	-	2,090
勞健保費用	-	3,863	-	3,863
退休金費用	-	1,980	-	1,980
董事酬金	-	1,542	-	1,542
其他用人費用	-	1,329	-	1,329
	\$ 472	\$ 39,554	\$ 472	\$ 40,026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01 人及 6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9 人及 8 人；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993 及\$664；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802 及\$504；民國 112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調整變動情形為增加 59.13%。另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酬金。

2. 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 (1) 董事之酬金包含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目前公司已制定「董事暨獨立董事酬金給付辦法」來規範董事報酬、業務執行費之核定金額。
  - (2) 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酬包含薪資及獎金，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考一般市場行情及任用管理辦法由人事單位擬定後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目前公司已制定「任用薪資管理辦法」與「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辦法」來規範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與年終獎金核定金額。
  - (3) 員工之薪酬包含薪資及獎金，新進人員係由人資單位主管參照任用管理辦法並呈權責主管核准；日後員工工作表現績效優異者，得由單位主管審核進而提出調薪或職務晉升。
  - (4) 公司主要薪酬原則會連結職責與績效成果表現，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係以當年度未計入員工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七計算提撥；董事之報酬，不論盈虧，公司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因均處累積虧損狀態，故均無須估列員工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所產生之所得稅	\$ 8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15 )	-
	<u>( 7 )</u>	<u>-</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106 )	60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13)</u>	<u>\$ 60</u>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損失關係：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1,041	(\$ 8,907)
按稅法規定免稅所得之影響數	( 18,290)	3,17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15)	-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 1)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5,79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2,856)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13)	\$ 60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73	\$ 439	\$ -	\$ 512
存貨跌價損失	126	( 126)	-	-
未休假獎金	296	74	-	37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	( 24)	-	-
	<u>\$ 519</u>	<u>\$ 363</u>	<u>\$ -</u>	<u>\$ 88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257)	\$ -	(\$ 257)
	<u>\$ 519</u>	<u>\$ 106</u>	<u>\$ -</u>	<u>\$ 625</u>
	11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72	\$ 1	\$ -	\$ 73
存貨跌價損失	127	( 1)	-	126
未休假獎金	230	66	-	2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0	( 126)	-	24
	<u>\$ 579</u>	<u>(\$ 60)</u>	<u>\$ -</u>	<u>\$ 51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為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度	\$ 3,232	\$ -	\$ -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43,252	32,203	6,440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64,305	64,305	12,861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147,074	147,074	29,415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105,782	105,782	21,156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99,274	99,274	19,855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52,424	52,424	10,485	民國120年度
民國111年度	28,985	28,985	5,797	民國121年度
	<u>\$ 544,328</u>	<u>\$ 530,047</u>	<u>\$ 106,009</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為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度	\$ 3,232	\$ 3,232	\$ 646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43,252	43,252	8,650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64,305	64,305	12,861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147,074	147,074	29,415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105,782	105,782	21,156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99,274	99,274	19,855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52,424	52,424	10,485	民國120年度
民國111年度	28,985	28,985	5,797	民國121年度
	<u>\$ 544,328</u>	<u>\$ 544,328</u>	<u>\$ 108,865</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六) 每股盈餘(虧損)

	112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5,316	68,742	\$ 1.5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5,316	68,7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30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5,316	69,043	\$ 1.53
	111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44,592)	38,605	(\$ 1.16)

民國 111 年度員工認股權因具有反稀釋效果，故不計入稀釋每股虧損計算。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751	\$ 1,81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15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312)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 10,439	\$ 1,966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	-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合計
112年1月1日	\$ -	\$ 91,658	\$ 91,658
籌資現金流量之淨變動	( 1,405)	( 4,322)	( 5,72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31,951	-	31,951
112年12月31日	\$ 30,546	\$ 87,336	\$ 117,882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合計
111年1月1日	\$ 150,646	\$ 150,646
籌資現金流量之淨變動	( 58,988)	( 58,988)
111年12月31日	\$ 91,658	\$ 91,658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慶欣欣)	本公司之母公司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星購網)	子公司
萬通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萬通人力)	實質關係人
亞果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亞果遊艇)	實質關係人
萬通國際人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萬通國際)	實質關係人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沛波)	實質關係人
利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利豐)	實質關係人
樂活海洋休閒股份有限公司(樂活)	實質關係人
三興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三興)	實質關係人
鉅揚國際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揚)	實質關係人
戲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戲雨)	實質關係人
盛德國際人力資源有限公司(盛德)	實質關係人
宏固人力資源有限公司(宏固)	實質關係人
衛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衛鴻)	實質關係人
亞青海洋文創股份有限公司(亞青海洋)	實質關係人
玉雨投資有限公司(玉雨)	實質關係人
台鋼雄鷹棒球隊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雄鷹)	實質關係人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鋼鐵)	實質關係人
台鋼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運動行銷)	實質關係人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春雨)	實質關係人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久陽)	實質關係人
春日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春日)	實質關係人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易昇)	實質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玉雨投資有限公司(玉雨)	實質關係人
亞澎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亞澎)	實質關係人
春雨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春雨生醫)	實質關係人
亞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亞平)	實質關係人
統博國際經營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統博)	實質關係人
精剛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剛)	實質關係人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榮剛)	實質關係人
春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春邦)	實質關係人
金智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智富)	實質關係人
亞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亞悅)	實質關係人
泰萬通國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泰萬通)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團體旅遊收入—手續費收入：		
實質關係人	\$ 11,071	\$ 4,997
母公司	7	29
	<u>\$ 11,078</u>	<u>\$ 5,026</u>

主要係銷售予關係人機票及提供旅遊服務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依議定之交易價格，採月結 30 天收款。

2. 營業成本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實質關係人	\$ 392	\$ 2,763
子公司	7	18
	<u>\$ 399</u>	<u>\$ 2,781</u>

主要係向關係人租賃遊艇及購買商品之成本，依議定之交易價格，採月結 30 天付款。

3. 廣告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實質關係人	\$ 731	\$ 198
子公司	-	4
	<u>\$ 731</u>	<u>\$ 202</u>

#### 4. 勞務費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實質關係人	\$ 2,635	\$ 297

#### 5. 其他收入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亞果遊艇	\$ 2,936	\$ -
子公司	-	6,475
實質關係人	289	39
	<u>\$ 3,225</u>	<u>\$ 6,514</u>

####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 -	\$ 4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 3,074	\$ 768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1,946	\$ 6,475
實質關係人	80	38
	<u>\$ 2,026</u>	<u>\$ 6,513</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 7. 預付貨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	\$ 16
亞果遊艇	-	331
實質關係人	-	14
	<u>\$ -</u>	<u>\$ 361</u>

#### 8. 預付費用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	\$ 12
實質關係人	-	381
	<u>\$ -</u>	<u>\$ 393</u>

## 9. 存出保證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37	\$ 37

## 10.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	\$ 924
實質關係人	37	379
	<u>\$ 37</u>	<u>\$ 1,303</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 394	\$ -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團體旅遊等成本，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資訊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567	\$ 3,702
認股權酬勞成本	1,622	707
退職後福利	192	109
	<u>\$ 5,381</u>	<u>\$ 4,518</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註1)	\$ 69,431	\$ 89,400	觀光局保證金、開立機票保證金、訂票系統保證金、保險局保證金及企業戶抵用券質押
土地(註2)	46,740	46,740	銀行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註2)	70,038	72,330	銀行借款擔保
	<u>\$ 186,209</u>	<u>\$ 208,470</u>	

(註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與航空公司及飯店等從

事相關業務，委請金融機構提供綜合額度(含履約保證及短期放款額度)分別為\$311,300及\$211,300，實際動用保證額度金額分別為\$145,274及\$164,300。

(二)基於觀光旅遊逐漸復甦，本公司乃於民國112年間與航空公司簽訂包機合約，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已簽約未付款金額為\$76,374。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 融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127,05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3,521	\$ 394,3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300	300
應收票據	2,766	23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6,616	10,50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186	8,5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431	89,400
存出保證金	12,486	9,146
	<u>\$ 517,306</u>	<u>\$ 512,453</u>

金 融 負 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775	\$ 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054	15,212
其他應付款	28,943	13,62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87,336	91,658
	<u>\$ 160,108</u>	<u>\$ 120,507</u>
租賃負債	<u>\$ 30,546</u>	<u>\$ -</u>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會視情況承作衍生工具以進行避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單位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產生。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圓：新台幣	\$ 109,207	0.2172	\$ 23,720
美元：新台幣	34	30.71	1,044
港幣：新台幣	461	3.93	1,812
泰銖：新台幣	1,802	0.9017	1,6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5	30.71	768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12		30.71	\$	3,451
日圓：新台幣		9,761		0.2324		2,2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		30.71		109

- C.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19 及 \$45。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2,474 及 \$355。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增加或減少 \$1,271。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5 及 \$5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其他金融資產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信用風險之管理係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以個別評估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D.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期初餘額	\$ 378	\$ 378
本期提列	<u>2,399</u>	<u>-</u>
期末餘額	<u>\$ 2,777</u>	<u>\$ 378</u>

G. 本公司個別評估其他應收款減損損失，其相關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期初餘額	\$ 293	\$ 323
本期迴轉	-	( 30)
本期沖銷	( 293)	-
期末餘額	<u>\$ -</u>	<u>\$ 293</u>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87,000	\$ 47,000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 年 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 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775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054	-	-	-
其他應付款	28,943	-	-	-
租賃負債	8,314	8,104	18,567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129	6,129	18,388	72,532
<u>111年12月31日</u>	<u>1 年 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 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8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212	-	-	-
其他應付款	13,629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063	6,068	18,205	77,878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私募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流動性折價 24.82%）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127,050	\$ -	\$ 127,050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4. 上述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其收盤價考量流動性折價後計算而得。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均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2 年度之資訊）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

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另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因個別金額及總金額均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現金及零用金—新台幣		\$ 261
—日圓	日圓 15,111千元，匯率為 0.2172	
—其他外幣		3,870
支票存款		14,668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79,656
—美元存款	美金 33千元，匯率為 30.71	
—日圓存款	日圓 94,096千元，匯率為 0.2172	
—其他外幣存款		25,066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280,000
合 計		<u>\$ 403,521</u>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帳	面	金	額	累	計	減	損	備	註
定期存款—新台幣			到期日為民國113年5月22日 至民國113年9月15日	\$	22,300	\$	22,300	0.55%~1.57%		\$	22,300	\$	22,300	\$	-	-	-	-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應收客帳	\$ 6,047	—
甲客戶	應收客帳	3,212	—
其他（零星未超過5%）	應收客帳	<u>7,060</u>	—
		16,319	
減：備抵呆帳		( <u>2,777</u> )	
		<u>\$ 13,542</u>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應收款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六)預付款項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名稱	期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評價調整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金額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上市櫃股票－私募：											
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註)	-	\$ -	5,000	\$ 36,000	-	\$ -	-	\$ 91,050	5,000	\$ 127,050	無

(註)：請詳附註六、(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初 期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 形	備 註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質押定期存款－新台幣	-	\$ 89,400	-	\$ -	-	(\$ 42,940)	-	\$ 46,460	(註1)	(註2)
質押定期存款－美元	-	-	-	971	-	-	-	971	(註1)	(註3)
		<u>\$ 89,400</u>		<u>\$ 971</u>		<u>(\$ 42,940)</u>		<u>\$ 47,431</u>		

(註1)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註2)到期日區間為民國113年3月31日至11月22日，利率區間為0.56%-1.58%。  
(註3)到期日為民國114年1月20日，利率為5.3%。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附註四、(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房屋及建築</u>
1月1日餘額	\$ -
租約新增數	<u>31,951</u>
12月31日餘額	<u>\$ 31,951</u>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房屋及建築</u>
1月1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u>2,110</u>
12月31日餘額	<u>\$ 2,110</u>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開票保證金	—	\$ 3,767	—
旅遊平台合作押金	—	2,763	—
飯店押金	—	1,858	—
租金保證金	—	1,787	—
品保協會旅遊品質保障聯合基金	—	1,000	—
訂票系統押金	—	833	—
其他保證金（零星未超過5%）	—	478	—
		\$ 12,486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八)營業收入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乙供應商	應付客帳	\$ 22,200	—
丙供應商	應付客帳	5,721	—
丁供應商	應付客帳	3,364	—
其他（零星不超過5%）	應付客帳	5,732	—
		<u>\$ 37,017</u>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一)其他應付款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臺灣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 87,336	民國109.10~129.10	2.03%	(註1)	(註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397)				
		<u>\$ 82,939</u>				

(註1) 土地、房屋及建築。  
(註2) 自民國109年10月起每1個月為1期，攤還本金4個月，自第5個月起至第22個月為寬限期，按月繳息。  
自第23個月起每1個月為1期攤還本金，至民國129年10月止。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金 額
房屋及建築	民國112.6~117.10	3.119%	\$ 30,5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6,636)
			<u>\$ 23,910</u>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八)營業收入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成本	係團體旅遊等成本	\$ 982,411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 627)	—
存貨報廢損失	—	627	—
		<u>\$ 982,411</u>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 41,465
手續費		15,170
廣告費		8,494
其他 (零星未超過5%)		21,551
		<u>\$ 86,680</u>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 37,623
勞 務 費		8,030
其 他 (零星未超過5%)		19,260
		<u>\$ 64,913</u>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其他收入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六、(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股數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	—	註1	5,000 \$	3.16	127,050 \$	—

(註1)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投資損益	投資損益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星購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批發零售業	\$ 19,500	\$ 19,500	1,600,000	100	\$ 459	(\$ 1,460)	(\$ 1,460)	子公司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星裕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管理顧問業	2,000	2,000	200,000	100	1,951	( 15)	( 15)	子公司

台鋼燻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燻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慶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47,250,000	68.73%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佑霖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三十日



台鋼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